# 2024年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22篇)

来源：网络 作者：逝水流年 更新时间：2024-08-10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一地...*

每个人都曾试图在平淡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中写一篇文章。写作是培养人的观察、联想、想象、思维和记忆的重要手段。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一**

地址：

电话：

乙方：

地址：

电话：

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在\_\_\_\_\_\_农副产品批发市场承租的\_\_\_\_\_\_档口与乙方合作经营。

第一条：经营范围

双方合作经营范围为\_\_\_\_\_\_\_\_\_\_\_。

第二条：协议期限

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第三条：合作模式

1、甲方以提供档口作为投资成本，乙方出资金作为运作资金并负责经营市场。乙方按每月\_\_\_\_\_\_\_\_元返还甲方净利润，甲方不再收取其它方面的费用。

2、交费方式：乙方每半年交纳一次合作费用（\_\_\_\_\_\_元），不足半年部分和最后一个半年度费用一并交纳。乙方在签订协议时交纳第一个半年度的合作费用及风险抵押金，以后的每半年度费用乙方须提前一个月上交甲方。乙方另外申请加配使用的水费、电费、电话费，由乙方承担，具体\_\_\_\_\_方式、标准按市场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条：保底交易额

乙方在负责经营期间，保证每年交易额不低于\_\_\_\_\_\_万元。

第五条：营业时间和市场结算

1、营业时间按\_\_\_\_\_\_市场公示的交易时间执行。

2、市场销售结算方式：通过\_\_\_\_\_\_农副产品批发市场的结算系统进行结算，市场方按实际交易额向卖方收取\_\_\_\_\_\_%的交易手续费，在结算每笔交易款时通过ic卡直接收取。

第六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对乙方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和提出整改意见。

2、有权调处涉及乙方的各类投诉和纠纷。

3、有权对档口的经营布局进行调整。

第七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有权对档口经营管理提出合理化意见和建议。

2、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_\_\_\_\_\_农副产品批发市场、甲方制定的经营户行为规范及各项管理制度。

3、承担所雇佣人员的劳动保障及人身财产安全责任，所雇佣人员应该按治安管理规定在当地派出所、甲方登记备案。

4、保证在签订协议时所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将本协议许可经营的权利全部或部分过渡给任何第三方。

6、不擅自改变交易区位的建筑结构，不转移和损坏内部设施。交易区位装修方案须以书面形式报甲方批准后方可实施。

第八条：保证金

1、为保证承租档口的正常经营秩序，充分履行本协议的义务，乙方自愿于本协议签订之日向甲方交纳保证金\_\_\_\_\_\_元（保证金不计利息）。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用该保证金先行支付：

（1）因经营活动引起纠纷给甲方或他人造成损失的赔偿费用。

（2）拖欠的公共服务费用和由甲方代收的费用。

（3）因乙方原因造成市场或甲方设备、设施损失须维修或赔偿的费用。

3、协议终止或提前解除满\_\_\_\_\_\_日，若乙方没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将该保证金退还乙方。

（1）因乙方违约或违规需要承担责任的。

（2）有客户投诉尚未解决的。

第九条：协议解除和续约

1、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协议。

（1）被执法部门取消经营资格的，或受到两次行政处罚的。从事非法经营被追究刑事责任的。

（2）超过一个月仍未上交承租费用或保证金差额的。

（3）未经甲方同意私自转让本协议权利、擅自变更或扩大经营范围，不通过\_\_\_\_\_\_农副产品批发市场结算系统进行交易结算的。

（4）有重大不正当竞争行为或有场外交易行为的。

（5）连续停止交易超过\_\_\_\_\_\_个交易日的。

（6）不服从众彩农副产品批发市场或甲方对经营布局进行调整，干扰市场正常经营秩序的。

2、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提前解除协议。

（1）未能按本协议约定提供交易区位的。

（2）提供给乙方的设施设备不能正常运营，导致乙方连续\_\_\_\_\_\_\_个交易日无法交易的。

（3）因市场布局调整，双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的。

3、协议期满需要续约，乙方应提前\_\_\_\_\_\_天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续签协议。

4、本协议期满正常终止或提前解除时，乙方应于协议终止之日起或通知解除协议之日起\_\_\_\_\_\_日内，向甲方移交交易区位。每拖延一日，乙方应按本协议约定的年度市场承租费的\_\_\_\_\_\_%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同时，甲方有权采取相应措施。

第十条：违约责任

1、除本协议约定的情形外，双方均不得擅自提前解除协议，任何一方违约提前解除协议的，须按本协议约定的年保底交易额的\_\_\_\_\_\_%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完成年度保底交易额，应按第四条约定的保底交易额补足市场交易手续费差额。

3、乙方未按时交纳本协议约定的各项费用和保证金，每逾期一日，应按千分之\_\_\_\_\_\_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第十一条：免责条件

因不可抗力或政府行为导致本协议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十二条：其他

1、为履行本协议需要通知对方时，应以本协议载明的地址、通讯方式为准。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签订补充协议。

3、因本协议签订或其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首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时，向\_\_\_\_\_\_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4、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_\_\_\_\_\_份，甲方执\_\_\_\_\_\_份，乙方执\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二**

甲方：

地址：

电话：

乙方：

地址：

电话：

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在\_\_\_\_\_\_农副产品批发市场承租的\_\_\_\_\_\_档口与乙方合作经营。

双方合作经营范围为\_\_\_\_\_\_\_\_\_\_\_。

自\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

1、甲方以提供档口作为投资成本，乙方出资金作为运作资金并负责经营市场。乙方按每月\_\_\_\_\_\_\_\_元返还甲方净利润，甲方不再收取其它方面的费用。

2、交费方式：乙方每半年交纳一次合作费用（\_\_\_\_\_\_元），不足半年部分和最后一个半年度费用一并交纳。乙方在签订协议时交纳第一个半年度的合作费用及风险抵押金，以后的每半年度费用乙方须提前一个月上交甲方。乙方另外申请加配使用的水费、电费、电话费，由乙方承担，具体收费方式、标准按市场有关规定执行。

乙方在负责经营期间，保证每年交易额不低于\_\_\_\_\_\_万元。

1、营业时间按\_\_\_\_\_\_市场公示的交易时间执行。

2、市场销售结算方式：通过\_\_\_\_\_\_农副产品批发市场的结算系统进行结算，市场方按实际交易额向卖方收取\_\_\_\_\_\_%的交易手续费，在结算每笔交易款时通过ic卡直接收取。

1、有权对乙方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和提出整改意见。

2、有权调处涉及乙方的各类投诉和纠纷。

3、有权对档口的经营布局进行调整。

1、有权对档口经营管理提出合理化意见和建议。

2、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_\_\_\_\_\_农副产品批发市场、甲方制定的经营户行为规范及各项管理制度。

3、承担所雇佣人员的劳动保障及人身财产安全责任，所雇佣人员应该按治安管理规定在当地派出所、甲方登记备案。

4、保证在签订协议时所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的真实性。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保证不以任何方式将本协议许可经营的权利全部或部分过渡给任何第三方。

6、不擅自改变交易区位的建筑结构，不转移和损坏内部设施。交易区位装修方案须以书面形式报甲方批准后方可实施。

1、为保证承租档口的正常经营秩序，充分履行本协议的义务，乙方自愿于本协议签订之日向甲方交纳保证金\_\_\_\_\_\_元（保证金不计利息）。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用该保证金先行支付：

（1）因经营活动引起纠纷给甲方或他人造成损失的赔偿费用。

（2）拖欠的公共服务费用和由甲方代收的费用。

（3）因乙方原因造成市场或甲方设备、设施损失须维修或赔偿的费用。

（4）其他原因导致甲方先行垫付的相关费用。因上述事由致使保证金使用后低于约定数额的，乙方须在上述事由发生后\_\_\_\_\_\_日内将保证金差额补齐。

3、协议终止或提前解除满\_\_\_\_\_\_日，若乙方没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将该保证金退还乙方。

（1）因乙方违约或违规需要承担责任的。

（2）有客户投诉尚未解决的。

1、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提前解除协议。

（1）被执法部门取消经营资格的，或受到两次行政处罚的。从事非法经营被追究刑事责任的。

（2）超过一个月仍未上交承租费用或保证金差额的。

（3）未经甲方同意私自转让本协议权利、擅自变更或扩大经营范围，不通过\_\_\_\_\_\_农副产品批发市场结算系统进行交易结算的。

（4）有重大不正当竞争行为或有场外交易行为的。

（5）连续停止交易超过\_\_\_\_\_\_个交易日的。

（6）不服从众彩农副产品批发市场或甲方对经营布局进行调整，干扰市场正常经营秩序的。

（7）因自身原因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重大不良影响的。乙方发生上述情形被提前解除协议时，甲方不退还乙方已缴纳的各项费用及保证金，同时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2、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有权提前解除协议。

（1）未能按本协议约定提供交易区位的。

（2）提供给乙方的设施设备不能正常运营，导致乙方连续\_\_\_\_\_\_\_个交易日无法交易的。

（3）因市场布局调整，双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的。

3、协议期满需要续约，乙方应提前\_\_\_\_\_\_天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经双方协商一致可续签协议。

4、本协议期满正常终止或提前解除时，乙方应于协议终止之日起或通知解除协议之日起\_\_\_\_\_\_日内，向甲方移交交易区位。每拖延一日，乙方应按本协议约定的年度市场承租费的\_\_\_\_\_\_%向甲方支付赔偿金。同时，甲方有权采取相应措施。

1、除本协议约定的情形外，双方均不得擅自提前解除协议，任何一方违约提前解除协议的，须按本协议约定的年保底交易额的\_\_\_\_\_\_%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完成年度保底交易额，应按第四条约定的保底交易额补足市场交易手续费差额。

3、乙方未按时交纳本协议约定的各项费用和保证金，每逾期一日，应按千分之\_\_\_\_\_\_向甲方支付滞纳金。

因不可抗力或政府行为导致本协议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的，甲乙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1、为履行本协议需要通知对方时，应以本协议载明的地址、通讯方式为准。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签订补充协议。

3、因本协议签订或其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应首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时，向\_\_\_\_\_\_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4、本协议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_\_\_\_\_\_份，甲方执\_\_\_\_\_\_份，乙方执\_\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三**

甲 方：\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住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乙 方：\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住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双方合作经营某茶餐厅事宜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协议中甲乙双方为各自独立的事业者，双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隶属关系。经双方协商根据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规定，营业执照由甲方负责办理，双方合伙期间相关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严格按照以下各条执行。

第二条 本协议任何一方不具有代行对方任何行为的权力，任何一方对对方行为的个人责任不承担任何法律后果。

第三条 双方进行合作甲方必须满足如下条件：

1、出资

(1)出资形式现金;

(2)出资额共计 ;

(3)出资到位时间 。

第四条：双方进行合作双方必须满足如下条件：

1、出资

(1)出资形式现金;

(2)出资额共计 ;

(3)出资到位时间 。

2、经营：乙方不负责店面日常管理活动。

第五条：甲方应尽如下义务：

1、双方平均分担因店面经营活动所产生的各项债务。

2、甲方在店面的日常经营管理活动中，应勤勉敬业，善意谨慎，为了维持店面的日常支出，支出金额超过 元，需双方协商一致，否则视为甲方个人支出。

3、甲方应规范管理员工及员工宿舍。

4、甲方应规范管理账目，以备双方随时查看，每日晚将营业额告知乙方，每月15日对账一次。

第六条：乙方应尽如下义务：

1、双方协商确定由于甲方负责店面日常经营活动，付予甲方工资 元。

2、双方平均分担因店面经营活动所产生的各项债务。

第七条：双方的权利：

1、在每个月底对店面的净收益甲乙双方平均分红。

2、对甲乙双方亲自签名的免单款项在各自的月底分红中扣除。

3、禁止甲乙双方未经对方同意，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非日常管理性质的其他活动。

4、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确定。

第八条 因本协议发生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最终解决，双方到有管辖权法院诉讼解决。

第九条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本协议生效。

甲方签名(盖章)：\_\_\_\_\_ 乙方签名(盖章)：\_\_\_\_\_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四**

甲方：地址：电话：乙方：地址：电话：风险提示：

合作的方式多种多样，如合作设立公司、合作开发软件、合作购销产品等等，不同合作方式涉及到不同的项目内容，相应的协议条款可能大不相同。

本协议的条款设置建立在特定项目的基础上，仅供参考。实践中，需要根据双方实际的合作方式、项目内容、权利义务等，修改或重新拟定条款。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定本协议，由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作内容协议范围内，双方的关系确定为合作关系。为拓展市场更好地、更规范地服务消费者，根据公司的规划，甲方根据乙方的申请和对乙方的经营能力的审核，双方合作经营\_\_\_\_\_\_\_\_品牌系列产品。

第二条：合作期限合作期限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由签约日计。除非本协议提前终止，乙方可在协议有效期满前\_\_\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延长协议合作的书面请求，经甲方同意，可以续签合作协议。

第三条：合作义务风险提示：

应明确约定合作各方的权利义务，以免在项目实际经营中出现扯皮的情形。

再次温馨提示：因合作方式、项目内容不一致，各方的权利义务条款也不一致，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拟定。

1、甲方负责开发和提供适销产品，保证产品质量符合标准，合理定价，最大限度保证乙方的供应。

2、甲方积极协助承担市场物流、组织功能。

3、甲方负责组织品牌宣传，推广活动。

4、乙方按甲方规划进行市场设计和拓展市场网络。

5、乙方进行产品销售的主要事宜。

6、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收集所需要的市场信息，并在规定期限内汇总上报甲方。

第四条：合作收益双方合作所得利润按照甲方\_\_\_\_\_\_%，乙方\_\_\_\_\_\_%的比例进行分配。

第五条：不可抗力如双方因不可抗力，或非双方所能控制或所能预见事件的发生，包括自然灾害、战争、政府行为、社会骚乱等情况而不能履行其义务，本协议的履行可以终止。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援引不可抗力的当事人必须在\_\_\_\_\_\_\_天内或通讯障碍消除之日起\_\_\_\_\_\_\_天内以书面的方式，必要时以传真或电传的方式，立即通知另一方当事人该事件的发生。如果他在上述期限内未能这样做，他将不能继续从本条协议中获益。

第六条：违约责任风险提示：

合同的约定虽然细致，但无法保证合作方不违约。因此，必须明确约定违约条款，一旦一方违约，另一方则能够以此作为追偿依据。

1、甲方和乙方应正当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保证本协议的顺利进行。

2、任何一方没有充分、及时履行义务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给其他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其他方由此所遭受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第七条：争议解决

1、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如果产生有关本协议的存在、效力、履行、解释、终止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均可诉请本协议签订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八条：其他

1、协议签署地为\_\_\_\_\_\_\_市。

2、本协议一式\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份。甲方（签字）：\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乙方（签字）：\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五**

甲方：

地址：

乙方：

身份证号码：

为了更好地开展国内外业务，经各方充分协商，就乙方承包经营甲方的aaa部事宜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协议书，以资共同遵守：

一、 合同期限：甲方将其业务aaa部承包给乙方经营(主要经营品种为aaa)，合同期限aaa年，自20xx年1 月1 日至20xx年12月31日止。在此期间，乙方不得在外另行经营与aaa经营品种类似的产品。

二、 承包方式：承包经营期间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主经营。

三、 资金投入：甲方投入资金aaa万，乙方投入资金aaa万，作为业务aaa部独立运营资金，体现在aaa的经营费用报表内，乙方应于20xx年1月 5日之前投入上述资金。

四、 利润分配及风险承担：aaa的利润分配及风险承担的比率为甲方aaa%、乙方aaa%。利润分配在每一会计年度(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下同)结束后每一年农历春节前按法律规定分配给甲、乙双方。

五、 利润核算的约定：

在核算可分配利润时，除法律法规规定可以列支的费用和成本外，下列费用和成本应予以列支：

1、 aaa运营所产生的各项税费由aaa承担;

2、 aaa的人员费用、办公费用、车辆费用及其客户来厦期间产生的客户招待费用，列入aaa经营费用帐内。

3、 资金成本：根据甲乙双方实际投入的资金数额，按照月息aaa%核算资金成本，由aaa独立承担并于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每年农历春节前分别支付给甲乙双方;若余款存在甲方账户，则甲方应按月息aaa%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每年农历春节前核算给aaa。前述资金成本在aaa核算利润时予以相应的扣减或增加。乙方不得占用aaa的资金用于经营和aaa无关的业务，若占用，乙方应自行承担责任并按月息aaa%另行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每年农历春节前核算给甲方(不列入aaa经营费用、利润核算中)。

六、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财务人员由甲方指派。

2、 财务由甲方直接管理。若aaa在有足额资金支付的情况下，因甲方的原因未及时支付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3、 货物所有权(含进出仓)归甲方，并由甲方直接管理;货物在途动向，应接受甲方监管(货物风险，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

七、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除本协议约定的事项外，乙方享有充分的经营自主权和人事权。

2、 除财务人员外的其它人员均由乙方自行聘任或委派，乙方作为以上人员的担保人，向甲方承担以上人员的所有连带责任。人员的工资、奖金、提成送甲方审批，列入aaa经营费用帐内。其中，aaa的年终提成，按照该部门年度净利润aaa%计算，由乙方自行分配(部门内各业务员若年终没有净利或者中途离开，原则上不计提成)。

3、 每月15日，乙方应将上个月份的经营情况，含财务费用报表、月销售报表、月收付款报表、月库存报表、主要产品国内外市场行情报表等，报甲方备案、批准。

4、 承包期间，aaa所产生的非正常费用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各种罚款、担保责任等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可分配利润中扣除或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5、 在合作(承包)经营过程中，aaa运营所产生的坏账(指超过履行期限3个月未收回的款项)，金额不超过该年度净利润aaa%的，据实冲减可分配利润;若超过净利润aaa%的，超额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可分配利润中扣除。

6、 合作承包期间，乙方必须遵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依法经营。

八、 丙方对乙方履行本合同及产生的法律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九、 因执行本协议所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 本协议经各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正本一式贰份，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其它未尽事宜，另行商定。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六**

甲方:

乙方：

为了加强企业间的合作关系，促进企业间的共同发展，甲乙双方本着诚实守信、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同意将市政府批准的第一批84辆甲方标准餐车前(0.24m×0.75m=1.8m2)广告版面，交给乙方作为发布广告使用。甲方负责根据乙方提供的广告设计图制作广告。

二、乙方使用甲方首批84辆标准餐车广告版面的期限为半年。计六个月，从发布之日起计。

三、甲方首批84辆标准餐车广告版面，半年使用费为每辆车人民币壹千元整，84辆车半年共计使用费为人民币捌万肆千元整。

四、乙方在使用甲方首批84辆标准餐车广告面同时，向甲方无偿提供84把太阳伞，伞面乙方可做广告，但须有甲方“放心早餐工程”及甲方“放心早餐商标”等字样。伞面的颜色须统一为红白相间,伞面广告由乙方自行负责设计及制作。

五、乙方广告发布内容须符合国家广告法及其他有关法律的规定，经双方认可后确定。

六、己方标准餐车中间广告版面由乙方独家发布使用。合同期满后，在同等条件下，甲方应优先向乙方提供合同广告支持。

七、结算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后，乙方应先预付总广告费的50%给甲方，余额50%待餐车广告制作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叁日内通过转帐方式一次性付清。

八、本合作协议有效期为半年，从协议签订之日起计算。

九、本协议到期，双方本着方便客户的原则，可重新签订协议。

十、本协议双方应严格信守。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补充，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

十一、如有一方不按协议执行，另一方享有单独终止该协议的权利。

十二、如执行过程中出现纠纷，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由晋城市仲裁委员会裁决。裁决不成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三、本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十四、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甲方：晋城市\_\_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签字：(公章)

乙方：晋城市有限公司(公章)

授权代表签字：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七**

第一章 总则

中国 有限公司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它有关法规，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福建连江共同投资举办合作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第二章 合作各方

第一条 本合同的各方为：

甲方： 有限公司，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 。

乙方：( )1、 (国家或地区) 先生，身份照(或护照)号码： ，住址： 。

( )2、 (国家或地区) 有限公司，法定地址： ，法定代表人： 。

第三章 成立合作经营公司

第二条 甲、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和中国的其他有关法规，同意在中国境内建立合作经营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作公司)。

第三条 合作公司的名称： 有限公司。合作公司的法定地址为： 。

第四条 合作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法令和有关条例规定。

第五条合作公司的组织形式为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外承担债务，甲、乙双方以各认缴出资额对合作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合作公司所得利润,甲、乙双方按的比例分享。

第四章 生产经营目的、范围和规模

第六条甲、乙方合作经营的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而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产品质量，发展新产品，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具有国际市场上的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投资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

第七条 合作公司生产经济范围是： 。

第八条合作公司生产规模为：

年产 。

第九条 合作公司向国外市场销售其产品。产品 %外销。

第五章 投资总额与注册资本

第十条 甲、乙方的出资总额共为： 万美元，以此为合作公司的注册资本。

其中：甲方出资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乙方出资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将以下列作为出资：

甲方：以 投入。

乙方：以 投入。

第十二条 合作公司注册资本由甲、乙双方按其出资比例分期缴付，第一期在工商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三个月内缴付15%，其余在年时间内全部缴清，并经中国注册会计师事务所验资。公司成立后，向股权签发出资证明书。

合作公司注册资本增加或减少须经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合作公司董事会一致通过决议，并经审批机构批准。

第十三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向第三者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额，须经另一方同意，并报审批机构批准。

一方转让其全部或部分出资额时，另一方有优先购买权。

第六章 合作各方的责任

第十四条 甲、乙方应各自负责完成以下各项事宜：

甲方责任：

办理为设立合作公司的中国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批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向土地主管部门办理申请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手续;

组织合作公司厂房和其它工程设施的设计、施工;

按第十一条规定提供 。

协助合作公司在中国境内购置或租凭设备、材料、原料、办公用具、交通工具、通讯设施等;

协助合作公司联系落实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

协助合作公司招聘当地的中国籍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和所需的其他人员;

协助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签证、工作许可证和旅行手续等;

负责办理合作公司委托的其它事宜。

乙方责任：

按第十一条规定提供 。

提供需要的设备安装、调试以及生产技术人员、生产检验技术人员;

培训合作公司的技术人员和工人;

负责办理合作公司委托的其它事宜。

第七章 产品的销售

第十五条 合作公司的产品在中国境内外市场上销售,外销部分 %。

第八章 董事会

第十六条 合作公司设董事会。合作公司注册登记之日，为合作公司董事会成立之日。

第十七条 董事会是合作公司的最高机构，决定合作公司的一切重大事宜，其职权主要如下：

——决定和批准总经理提出的年度工作报告(如生产规划、年度营业报告、资金、供款);

——批准年度财务报表、收支预算、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通过公司的重要规章制度;

——决定设立分支机构;

——修改公司规章;

——讨论决定合作公司停产、终止或与另一个经济组织合并;

——决定聘用总经理、总工程师、总会计师、审计师等高级职员;

——负责合作公司终止和期满时的清算工作;

——其它应由董事会会议决定的重大事宜。

下列事项需由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一致通过决定：

(一)修改公司章程;(二)解散公司;(三)调整公司注册资本;(四)一方或数方转让其在本公司的股权;(五)一方或数方将其在本公司的股权质押给债权人;(六)公司合并或分立;(七)抵押公司资产;(八)其它须经董事会一致通过的事项。

第十八条 董事会由 名董事组成，其中甲方委派 名，乙方委派 名。董事任期为三年，可以连任。

第十九条 董事会董事长由 方委派，副董事长由 方委派。

第二十条 甲、乙方在委派和更换董事人选时，应书面通知董事会。

第二十一条 董事长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不能履行其职务时，应授权他人代为履行，董事长未明确授权的，由副董事长代理。

第二十二条 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年会)，在公司住所或董事会指定的其他地点举行，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会议。经名(全体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提议，董事长应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应包括会议时间和地点、议事日程，且应当在会议召开的10日前以书面形式发给全体董事。会议记录归档保存。

第二十三条 董事会年会和临时会议应当有全体董事出席方能举行。每名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

第二十四条 各方有义务确保其委派的董事出席董事会年会和临时会议。董事因故不能参加董事会会议，应出具委托书，委托他人代表其出席会议。

第二十五条如果一方或数方所派的董事不出席董事会会议也不委托他人代表其出席会议，致使董事会5日内不能就法律、法规和本合同(章程)所列之公司重大问题或事项作出决议。则其他方(通知人)可以向不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及委派他们的一方或数方(被通知人)，按照该方法定地址(住所)再次发出书面通知，敦促其在规定日期内出席董事会会议。

第二十六条前条所述敦促通知应至少在确定召开会议日期的60日前，以双挂号函方式发出，并应当注明在本通知发出前的至少45日内被通知人应书面答复是否出席董事会会议。如果被通知人在通知和规定期限内仍未答复是否出席董事会会议，则应视为被通知人弃权，在通知人收到双挂号函回执后，通知人所委派的董事可召开董事会特别会议，即使出席该董事会特别会议的董事达不到举行董事会议的法定人数，经出席董事会特别会议的全体董事一致通过，仍可就公司之重大问题或事项作出有效决议。

第二十七条 不在公司经营管理机构任职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金。在举行董事会会议有关的全部费用由公司承担。

第九章 经营管理机构

第二十八条 合作公司设经营管理机构，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一人，由 方推荐。总经理由董事会聘请，任期3年。

第二十九条：董事长、董事经董事会聘请，可兼任公司总经理及其它高级职员。

第三十条 总经理的职责是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各项决议，组织领导合作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

经营管理机构可设若干部门经理，分别负责企业各部门的工作，办理总经理和副总经理交办的事项，并对总经理和副总经理负责。

第三十一条 总经理、副总经理有营私舞弊或严重失职的，经董事会会议决议可随时撤换。

第十章 职工和工会组织

第三十二条 合作公司职工的雇用、辞退、工资、福利、劳动保险、劳动保护、劳动纪律等事宜惩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其实施办法办理。

第三十三条：公司所需的职工可根据当地劳动人事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由公司自行公开招收，择优录用。

第三十四条：公司有权对违反公司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的职工给予警告、记过、降薪处分，情节严重的可予以解雇。对开除处分的职工须报当地劳动人事部门备案。

第三十五条：职工的工资待遇，按照中国政府及当地劳动部门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具体情况，由董事会确定，并在劳动合同中具体规定。公司将随着生产的发展，职工业务能力和技术水平的提高，适当提高职工的工资。

第三十六条：职工的福利、奖金、劳动保护和劳动保险等事宜，公司将根据中国政府的有关规定分别在各项制度中加以规定，以确保职工在正常条件下从事生产和工作。

第三十七条：公司职工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的规定，建立工会组织、开展工会活动，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公司将本公司工会提供必要的活动条件。

第三十八条：公司工会是职工利益的代表，它的任务是依法维护职工的民主权利和物质利益，协助公司教育职工遵守规章制度，努力完成公司的各项经济任务。

第三十九条：公司研究决定有关职工奖惩、工资制度、生活福利、劳动保护、保险问题时，工会代表有权列度会议，反映职工的意见和要求。

第四十条：公司工会参加调解职工和公司之间发生的争议。

第四十一条：公司应当积极支持本企业工会的工作，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的规定，为工会组织提供必要的房屋和设备，用于办公、会议、举办职工集体福利、文化体育事业。公司每月按公司职工实际工资总额的百分之二拨交工会经费。公司工会按照中华全国总工会制定的《工会经费管理办法》使用工经会费。

第十一章 财务会计

第四十二条：公司的财务会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有关规定办理。公司在中国境内设置会计帐簿，进行独立核算，按照上级有关部门规定报送会计报表，并接受财政、税务机关的监督。

第四十三条：公司会计年度采用日历年制，自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第四十四条：公司一切凭证、帐簿、报表用中文书写。

第四十五条：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人民币同其它货币折算，按缴款发生之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汇率折算。

第四十六条：公司在中国人民银行或国家外汇管理部门同意的其它银行开立人民币及外汇帐户。

第四十七条：公司采用国际通用的权责发生制和借贷记帐法记帐。

第四十八条：公司财务会计帐册上应记载如下内容：

1、公司所有的现金收入，银行存款和支出数量;

2、公司所有的物资出售及购入情况;

3、公司注册资本及负债情况;

4、公司注册资本的缴纳时间，增加及转让情况。

第四十九条：公司财务部门应在每一个会计年度头三个月编制上一个会计年度的资产负债表和损益计算书，经审计师审核签字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五十条：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由董事会决定其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

第十二章 税务、利润、外汇、保险

第五十一条：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法律和条例规定缴纳各项税金，同时享受外资企业的有关减税、免税的优惠待遇。

第五十二条：公司依照中国税法规定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应当提取储备基金和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储备基金的提取比例不得低于税后利润的10%，当累计提取金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时，可以不再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由公司自行确定。

公司以往会计年度的亏损未弥补前，不得分配利润;以往会计年度未分配的利润，可与本会计年度可供分配的利润一并分配。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董事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第五十三条：公司依法缴纳所得税和提取各项基金后所得利润归股权所有，股东按照各自投资比例分配;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亏损未弥补前不得分配利润。上一个会计年度未分配的利润可并入本会计年度利润分配。

第五十四条：公司职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缴纳个人所得税。

第五十五条：公司如将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在中国境内再投资，可以依照国家规定申请相关优惠政策。

第五十六条：公司的一切外汇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和有关规定办理。

第五十七条：公司在中国银行和国家外汇管理机构允许经营外汇业务的银行开立外汇帐户。外汇收支平衡由公司自行解决。

第五十八条：公司的股东从本公司获得的合法利润、其它合法收入和清算后的资金，可按国家有关规定和外汇管理条例以美金或公司选择的其他外币汇往国外。

第五十九条：公司外籍职工的工资收入和其它正常收入，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税法、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后，可按外汇管理条例以美金或公司选择的其他外币汇往国外。

第六十条：公司的各项保险在中国境内的保险公司投保。投保险别、保险价值、保期等按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的规定由董事会会议讨论决定。

第十三章 期限、终止、财产处理

第六十一条：公司经营期限为 年。自营业执照签发之日起计算。

第六十二条：经一方提议，经董事会决议做出决定，可以在经营期满前六个月，向原审批机构提交书面申请延长合作期限，经批准后方能延长，并向原登记机构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第六十三条：公司提前终止经营，需董事会会决议做出决定，并报原审批机构批准。

第六十四条：经营期满或提前终止经营，现有的土地、厂房、设备等所有资产全部归甲方所有，以外财产依法进行清算，按甲乙双方分红比例进行利润或亏损分配。

第十四章 合同的修改、变更与解除

第六十五条 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修改，必须经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报原审批机构批准，才能生效。

第六十六条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或是由于合作公司连年亏损、无力继续经营，经董事会一致通过并报原审批机构批准，可以提前终止合作期限和解除合同。

第六十七条由于一方不履行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或严重违反合同、章程规定，造成合作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经营目的，视作违约方片面终止合同，对方除有权向违约一方索赔外，并有权按合同规定报原审批机构批准终止合同。如甲、乙双方同意继续经营，违约方应赔偿合作公司的经济损失。

第十五章 违约责任

第六十八条甲、乙任何一方未按本合同第五章的规定依期按数提交完出资额时，从逾期第一个月算起，每逾期一个月，违约一方应缴付应交出资额的百分之三的违约金给守约的一方。如逾期三个月仍未提交，除累计缴付应交出资额和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外，守约一方有权按本合同第二十七条规定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第六十九条由于一方的过失，造成本合同及其附件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失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的过失，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第十六章 不可抗力

第七十条由于地震、台风、水灾、战争以及其它不能预见并且对于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报通知对方，并应在十五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七章 适用法律

第七十一条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第十八章 争议的解决

第七十二条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交北京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的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第七十三条 在仲裁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议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九章 文字

第七十四条 本合同用中文写成。

第二十章 合同生产及其它

第七十五条 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订立如下的附属协议文件，包括：合作公司章程，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七十六条 本合同及其附件，均须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构)批准，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第七十七条甲、乙双方发送通知的方法，如用电报、电传通知时，凡涉及各方权利、义务的，应随之以书面信件通知。合同中所列甲、乙双方的法定地址即为甲、乙双方信件地址。

第七十八条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代表在中国福建省连江县签字。

甲方： 乙方：

代表： 代表：

年 月 日于 (地点)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八**

甲方：\_\_\_\_\_\_乙方：\_\_\_\_\_\_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_\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和\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及其这有关法规的规定，在平等互利的原则基础上，同意以各自的法人身份签订本合作经营合同。

第二章 合作各方

第二条 合作各方

甲方：\_\_\_\_\_\_\_\_\_\_注册国家：\_\_\_\_\_\_\_\_\_\_国法定地址：\_\_\_\_\_\_\_\_\_\_法定代表：\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注册地区：\_\_\_\_\_\_\_\_\_\_法定地址：\_\_\_\_\_\_\_\_\_\_法定代表：\_\_\_\_\_\_\_\_\_\_

第三章 成立合作经营公司

第三条 甲方和乙方在平等互利条件下，同意相互合作，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_\_\_\_举办合作经营企业，企业名称为：\_\_\_\_\_\_\_\_。

第四条 公司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及其他有关法规的规定，双方以各自的法人身份共同建立的经济实体。

第五条 公司的一切经济、业务活动，必须遵守我国政府法律、法令及有关条例规定，并受其保护。

第六条 甲乙双方对合作经营公司的债务、风险、亏损共同承担责任，其盈利共同分享。

第四章 经营目的、经营范围与经营规模

第七条 合作公司的经营目的：以发展中国的国民经济，实现四个现代化并取得合法利润为目的。其宗旨为，通过双方密切合作，使海洋开发事业取得突破性进展，满足国内外市场对对虾、鳗鱼等水产品日益增长的需求，双方在经济上获得实惠。

第八条 合作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国内外市场急需的对虾、鳗鱼等水产产品，争取在国际市场上有较强的竞争能力。

第九条 合作公司的经营规模：年产对虾\_\_\_\_\_\_\_\_\_\_吨，成鳗\_\_\_\_\_\_\_\_\_\_吨，以及其他水产品。

第五章 合作条件及其构成

第十条 甲方提供土地\_\_\_\_\_\_\_\_\_\_亩使用;乙方出资金额\_\_\_\_\_\_\_\_\_\_美元。

第十一条 甲方以土地使用，乙方以资金，构成合作条件。

第十二条 合作方式

甲方提供土地使用，乙方提供现金或实物、设备。

第十三条 乙方投资的实物或设备，应经甲方主管部门审查同意，报审批机构批准。

第十四条 由合作企业与乙方签订买卖合同经审查批准后，三个月内应由甲方派员实地考察并委托中国银行按其规定向乙方银行开具信用证。

第十五条 乙方收到甲方银行信用证后，\_\_\_\_\_\_\_\_\_\_个月内应将所购全部设备、实物运至\_\_\_\_\_\_\_\_\_\_港。

第十六条 甲方双方必须按商定的期限，如数划出土地供使用和付出资金。否则由违约方担负其由此而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

第六章 合作各方的责任

第十七条 甲方有责任履行下列义务：

1.向我国政府授权机关申请批准并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登记;

2.向有关部门办理合作公司使用土地的有关手续;

3.根据生产需要，合理安排合作公司的用房、公用设施、订购可在国内生产的机器、设备、工具等;

4.协助采购国内供应的原材料、包装材料、其他消耗品等，办理燃料、水、电增加供应和电话、电传、电报挂号等申请手续;

5.办理职工的招聘手续，推荐合作公司所需的管理技术人员，经考核后由董事会根据需要择优录用;

6.办理合作公司外籍人员的邀请、居住手续，对其办公、交通、生活等方面进行安排;

7.协助办理产品出口的有关运输、报关等事项;

8.负责办理由乙方发运至\_\_\_\_\_\_\_\_\_\_港或\_\_\_\_\_\_\_\_\_\_港的全部设备运到合作公司所在地;

9.上述各项之外另有双方协议规定的该由甲方分担的事项。

第十八条 乙方有责任履行下列义务：

1.提供对生产、办公等建筑物的要求;

2.提供合作公司所需的进口生产设备、检测仪器清单和技术资料，并确认在国内订购的机器设备、工具清单和要求;

3.提供产品的出口加工标准、操作规程等技术指导和先进的企业管理方法;

4.提供与合作公司产品有关的国外技术情报及市场信息;

5.对技术人员和职工进行技术培训;

6.负责采购需由国外供应的原材料、易损件、零配件、消耗品等;

7.从甲方委托中国银行的乙方银行开具信用证之日起，乙方应将双方研究确定的先进可靠的设备、检测仪器按商定的日期运到\_\_\_港。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并正常投产;

8.努力提高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能力，不断扩大外销市场，保证合作公司的外汇平衡和取得较高的经济效益;

9.上述各条以外另有双方协议规定的须由乙方分担的事项。

第十九条 任何一方因不履行各自的义务而给公司造成损失时，须负责赔偿损失。

第七章 董事会的组成

第二十条 本公司为法人式的合作经营企业，董事会为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

第二十一条 董事会由\_\_\_\_\_\_\_\_\_\_名董事组成，甲方委派\_\_\_\_\_\_\_\_\_\_名，乙方委派\_\_\_\_\_\_\_\_\_\_名，董事会设董事长、副董事长各一名，董事\_\_\_\_\_\_\_\_\_\_名，任期均为\_\_\_\_\_\_\_\_\_\_年。董事长由乙方担任，可以连任。

第二十二条 董事长是合作企业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不能履行职责时，应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代表合作企业。

第二十三条 董事会会议每年举行\_\_\_\_\_\_\_\_\_\_次例会，一般应在\_\_\_\_\_\_\_\_\_\_月在合作公司所在地召开，如有必要也可在其他地方举行。根据需要，董事长在征得副董事长同意后，也可临时召开董事会会议。董事会议由董事长负责召集主持，董事长不能召集时，可委托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召集主持。

董事长应在三周前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日期、地点、议题通知董事会各成员。

第二十四条 董事不能出席董事会会议时，可出具委托书委托代表出席，行使董事发言权和表决权，其一名代表不能同时担任两名或以上的名额(董事会会议应有包括出其委托书的董事代表在内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才能举行)。

第二十五条 董事会会议应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原则，研究讨论问题。

下列事项由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一致通过方可作出决议：

1.合作企业合同和章程的修改;

2.合作企业的终止、解散;

3.合作企业注册资本的增加、转让;

4.合作企业与其他经济组织的合并。

其他事项，可根据合作企业的章程载明的议事规则作出决议。董事会决议以中文书写一式四份，经正、副董事长签署后，由合作公司，乙方各执一份，甲方执二份。

第二十六条 董事会聘请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一名，并决策任期年限。正副经理要执行董事会决议，负责合作公司的经营管理，并定期向董事会汇报生产、经营情况。

第八章 经营管理机构

第二十七条 合作企业设经营管理机构，负责企业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经营管理机构设总经理一名，副总经理一名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其聘用办法均由董事会任命，任期\_\_\_\_\_\_\_\_\_\_年。

第二十八条 总经理的职责、权限：

1.执行甲乙双方所订合同、章程及董事会决议;

2.提名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审定招聘工作人员，并报董事会备案;

3.制订全企业的经营管理制度，对各职能部门布置、指导、监督和检查工作;

4.定期向董事会提出工作报告、财务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

5.对原材料、零配件的采购、成品销售及专项协作合同和流动资金的借贷作出决定;

6.审定职责部门制定内外销产品价格，并对价格作适当幅度的调整作出决定;

7.代表企业接待重要的业务联系单位人员、谈判和签署文件;

8.主持企业行政会议，对行政会议的讨论事项及决议负责执行;

9.解决各职能部门向总经理请示的其他重大问题;

10.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代表企业或指派代理人出席涉及企业的审批或仲裁、调解会议;

11.对职工违反规章制度的处分作出行政方面的最后决定;

12.其他由总经理负责的事项。

第二十九条 副总经理职责、权限：

1.协助总经理负责本企业的经营管理;

2.总经理外出时，代替总经理行使职权;

3.代表企业进行业务谈判;

4.处理其他工作矛盾和有关问题;

5.其他应由副总经理负责处理的问题。

第九章 筹备和建设

第三十条 合作公司在筹建期间，在董事会下设立筹建处负责各项筹建工作。筹建处人员的组成由董事会讨论决定，筹建期间的各项费用分年摊入生产成本。

第十章 劳动管理、工会

第三十一条 合作公司职工的雇用、解雇、劳动工资、劳动纪律、劳保福利等事项。除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企业劳动管理规定”办理外，根据董事会决议实行。

第三十二条 合作企业职工有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建立工会组织，开展工会活动。合作企业积极支持本企业的工会工作。

第十一章 生产与销售

第三十三条 合作企业在每年度以前召开的董事会会议上制定下一年度生产进度及进口、出口计划，并报主管部门。

计划执行中在保证合作公司一定的经济效益和外汇收支平衡的前提下，可根据国内外市场情况予以合理的调整。

第三十四条 进口原材料采购对象，参考乙方情报，研究其质量、规格、价格后，由正、副总经理商定，在国内能提供满足需要的原材料情况下，应优先在国内购买。其支付办法，货币按照国内规定办理。

第三十五条 合作企业生产的对虾、鳗鱼等水产品，通过中国出口商品检验局检后，根据年度出口计数由公司直接出口，也可以参加广交会对外成交出口销售产品。

第三十六条 合作公司原则上规定，凡符合出口标准的产品全部出口，确保公司外汇收支平衡并积极创汇。

第三十七条 本公司产品内销部分由甲方负责，外销部分由乙方负责，一切内外经销事项均以公司名义出面。

第三十八条 出口产品的销售价格和数量应考虑合作公司的外汇收支平衡和成本核算。随着国际市场情况的变化而加以及时调整。

第三十九条 内销产品按我国政府规定的物价政策执行，具体价格总经理决定，报主管部门和物价部门备案。外销产品价格根据国家市场根据国际市场随行就市或根据广交会成交价由公司总经理决定。

第十二章 财务、会计、审计

第四十条 合作公司的会计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门有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具体情况经董事会通过制定的会计制度，付诸实行。

第四十一条 公司各类报表于次月十日前向合作双方报告，年终报表在次月底前提出，由公司委托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审核。各类报表均报主管部门、统计部门及其有关部门备案。

第四十二条 公司采用借贷记帐法记帐，用中文书写，会计报表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其他货币属于合作投资的均以中国银行外汇牌价换算。属于贸易往来的按贸易汇价结算，外汇往来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暂行条例》办理。

第四十三条 合作公司的财务审计，聘请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审查，稽核，并将结果报告董事会和总经理。

第四十四条 合作公司在中国银行\_\_\_\_\_\_\_\_\_\_分行开设人民币和外币帐户。

第十三章 税收、利润和亏损

第四十五条 合作公司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条款规定交纳各种税金，并参照《关于中外合作经营项目进出口货物的监管和免税的规定》向税务机关提出减免税收申请。

第四十六条 所得税甲乙双方分别缴纳。甲方按国家有关规定上交，乙方按国务院关于华侨投资优惠的暂行规定执行。

第四十七条 合作公司在扣除由董事会确定提留的储备资金、职工福利资金、奖励资金、企业发展基金和纳税后，余下的净利润甲乙双方对等分成。

第四十八条 乙方所得的净利润汇往国外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外汇管理条例”的有关规定办理。

第四十九条 公司发生亏损时，经董事会会议讨论通过时，可用储备基金弥补，或按对等比例承担亏损责任。

第十四章 合同的审批、生效、延长和终止

第五十条 本公司合作期限定为\_\_\_\_\_\_\_\_\_\_年，本合同按照中外合作经营的有关规定申请批准。然后，合作公司持批准证书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并领取营业执照，同时，乙方还要以自己的名义到工商行政机关登记。公司合作期自领取营业执照之日计算。本公司经上级批准机关批准之日起生效。

第五十一条 合作期满前六个月，如双方愿意继续合作，可申请并经上报批准机关批准后延长合作期。

第五十二条 在合作期内，出现下列情况可提前终止本合同，解散合作企业：

1.公司发生严重亏损，无力继续经营时;

2.合作一方不履行合作企业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致使企业无法继续经营;

3.因自然灾害、战争等不可抗力遭受严重损失时;

4.公司未达到其经营目的，同时又无发展前途，公司的合同、章程所规定的其他解散因素已经出现时。

经双方作出最大努力不可挽回时，由董事会提出解散申请书，报审批机关批准后，提前终止合作企业。

属于本条第二款情况解散合同企业时，不履行合作企业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一方，应对合作企业所造成的损失负责赔偿责任。

第五十三条 合作期未满，公司解散时，以其全部资产对其债务承担责任，偿还债务后的剩余资产支付职工一定的安置费，余下部分双方对等分配，对于剩余财产超过注册资本的增值部分视同利润，应依法交纳所得税后对等分成。

第五十四条 合作期满本合同自失效，合作公司所有资产不附任何条件归甲方所有，不再另行清单。

第五十五条 公司解散或终止后，各项帐册及文件应由甲方保存。

第十五章 合同的修改

第五十六条 对本合同及其附件的修改，必须经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才能生效。

第十六章 保险

第五十七条 公司的各项保险均应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_\_\_\_\_\_\_\_\_\_支公司办理。

第十七章 商标

第五十八条 经甲乙双方共同商定，本公司所产对虾采用“\_\_\_\_\_\_\_\_\_\_”牌商标，由工商管理部门注册后使用。

第十八章 适用法律

第五十九条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

共和国法律管辖。

第十九章 争议的解决

第六十条 因执行合同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仍不能解决时，提交仲裁机关解决。

第六十一条 仲裁地点设在北京，由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对外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该会仲裁程序暂行规则进行仲裁。

第六十二条 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六十三条 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第六十四条 在仲裁过程中，除双方有争论的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合同的其他内容应继续履行。

第二十章 其他

第六十五条 本合同由双方代表签字后，向上级审批机关报批，获得批准后，即及时通知乙方。

第六十六条 本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有同等效力。

第六十七条 为保证本合同的履行，甲乙各方应相互提供履约的银行担保书。

第六十八条 对在合同执行中，任何一方有违约而引起的经济损失，另一方有权向中国法院诉讼，对构成的经济损失，由违约方全额赔偿。

第六十九条 公司发生不可抗力及其他严重事故，而影响合同执行时，公司总经理应尽快将发生的情况以电报通知乙方，并在半月内以航空挂号信件将有关当局显示的证明文件提交对方确认。

第七十条 公司地址：\_\_\_\_\_\_\_\_\_\_

第七十一条 甲、乙双方的法定地址及发往函电按下列报发对方：

甲方：\_\_\_\_\_\_\_\_\_\_法定地址：\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法定地址：\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九**

甲方：身份证号码：乙方：身份证号码：丙方：身份证号码：风险提示：

合作的方式多种多样，如合作设立公司、合作开发软件、合作购销产品等等，不同合作方式涉及到不同的项目内容，相应的协议条款可能大不相同。

本协议的条款设置建立在特定项目的基础上，仅供参考。实践中，需要根据双方实际的合作方式、项目内容、权利义务等，修改或重新拟定条款。 甲、乙、丙三方经友好协商，就共同经营酒吧事宜达成如下合伙协议：

第一条合伙宗旨利用合伙人自身具备的资金管理优势和酒吧消\_\_\_\_市场上所需综合服务的部分空白，经营一家酒吧，使合伙人通过合法的手段，创造劳动成果，分享经济利益。

第二条合伙名称、主要经营地合伙经营的酒吧名字为：经营场所位于：\_\_\_\_\_，面积：\_\_\_\_\_

第三条合伙经营项目和范围经营项目为特色酒吧，范围包括烟酒销售、中西式简餐、棋牌等。

第四条合伙期限合伙期限为\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第五条出资额、方式、期限风险提示：

应明确约定合作方式，尤其涉及到资金、技术、劳务等不同投入方式的。同时，应明确各自的权益份额，否则很容易在项目实际经营过程中就责任承担、盈亏分担等产生纠纷。

1、甲方\_\_\_\_\_\_\_\_\_\_\_\_（姓名）以\_\_\_\_\_\_\_\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乙方\_\_\_\_\_\_\_\_\_\_\_\_（姓名）以\_\_\_\_\_\_\_\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丙方\_\_\_\_\_\_\_\_\_\_\_\_（姓名）以\_\_\_\_\_\_\_\_\_\_\_\_方式出资，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

2、各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以前交齐，由合伙负责人甲方统一保管，其他合伙人有监督和核查权。

3、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_\_\_\_\_\_\_\_元。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协议终止当天或按合伙人约定的时间予以返还。

第六条盈余、工资分配与债务承担

1、工资分配：

2、奖金分配：随着合伙经营的深入，利润可观后，年底将发放奖金，奖金数额根据收入现状和个人贡献经合伙人商议后决定。

3、盈余分配：除去经营成本、日常开支、工资、奖金、需缴纳的税费等的收入为净利润，即合伙创收盈余，此为合伙分配的重点，将以合伙人出资为依据，按比例分配。

4、债务承担：如在合伙经营过程中有债务产生，合伙债务先由合伙财产偿还，合伙财产不足清偿时，以各合伙人的出资为据，按比例承担。

第七条入伙、退伙、出资的转让

（一）入伙

1、新合伙人入伙，必须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2、新合伙人须承认并签署本合伙协议；

3、除入伙协议另有约定外，入伙的新合伙人与原合伙人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入伙的新合伙人对入伙前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二）退伙

1、自愿退伙。在经营期限内，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伙人可以退伙：

①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

②经全体合伙人书面同意退伙；

③发生合伙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伙企业的法定事由。合伙人擅自退伙给合伙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其他合伙人的全部损失。

2、当然退伙。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①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

②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③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④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以上情形的退伙以实际发生之日为退伙生效日。

3、除名退伙。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①未履行出资义务；

②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经济损失；

③执行合伙企业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④合伙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被除名人对除名决议有异议的，可以在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_\_\_\_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合伙人退伙后，其他合伙人与该退伙人按退伙时的合伙企业的财产状况进行结算。

（三）出资的转让允许合伙人转让其在合伙中的全部或部分财产份额。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伙人有优先受让权。如向合伙人以外的

第三人转让，

第三人应按新入伙对待，否则以退伙对待转让人。合伙人以外的

第三人受让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经修改合伙协议即成为合伙企业的合伙人。

第八条合伙负责人及合伙事务执行风险提示：

应明确约定合作各方的权利义务，以免在项目实际经营中出现扯皮的情形。

再次温馨提示：因合作方式、项目内容不一致，各方的权利义务条款也不一致，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拟定。 全体合伙人决定，委托甲方为合伙负责人，其权限为：

1、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2、对合伙项目进行全面日常管理；

3、订立经营价格、购进常用货物；

4、支付合伙债务；

5、\_\_\_\_\_\_\_。

第九条合伙人的权利和义务

（一）合伙人的权利：

1、合伙事务的决定权、监督权和具体的经营活动由合伙人共同决定，无论出资多少，每个人都有表决权，重大事项应由占出资比例三分之二以上的合伙人同意方可执行；

2、合伙人享有合伙利益的分配权；

3、合伙人分配合伙利益应以出资额比例或者按协议的约定进行，合伙经营积累的财产归合伙人共有；

4、合伙人有退伙的权利。

（二）合伙人的义务：

1、按照合伙协议的约定维护合伙财产的统一；

2、分担合伙的经营损失的债务；

3、为合伙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条禁止行为

（一）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名义进行业务活动；如其业务获得利益归全体合伙人，造成的损失由该合伙人个人全额进行赔偿；

（二）禁止合伙人参与经营与本合伙项目相似或有竞争的业务；

（三）除合伙协议另有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外，合伙人不得同本合伙企业进行交易；风险提示：

应约定保密及竞业禁止义务，特别是针对项目所涉及的技术、客户资源，以免出现合作一方在项目外以此牟利或从事其他损害项目权益的活动。

（四）合伙人不得从事损害本合伙企业利益的活动。

第十一条合伙营业的继续

（一）在退伙的情况下，其余合伙人有权继续以原企业名称继续经营原企业业务，也可以选择、吸收新的合伙人入伙经营；

（二）在合伙人死亡或被宣告死亡的情况下，依死亡合伙人的继承人的选择，既可以退继承人应继承的财产份额，继续经营；也可依照合伙协议的约定或者经全体合伙人同意，接纳该继承人为新的合伙人继续经营。

第十二条合伙的终止和清算

（一）合伙因下列情形解散：

1、合伙期限届满；

2、全体合伙人同意终止合伙关系；

3、已不具备法定合伙人数；

4、合伙事务完成或不能完成；

5、被依法撤销；

6、出现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合伙企业解散的其他原因。

（二）合伙的清算：

1、合伙解散后应当进行清算，并通知债权人；

2、清算人由全体合伙人担任或经全体合伙人过半数同意，自合伙企业解散后\_\_\_\_日内指定\_\_\_\_合伙人或委托律师、会计师等

第三人，担任清算人。\_\_\_\_日内未确定清算人的，合伙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清算人。

3、合伙财产在支付清算费用后，按下列顺序清偿：合伙所欠招用的职工工资和劳动保险费用；合伙所欠税款；合伙的债务；返还合伙人的出资。

4、清偿后如有剩余，则按本协议

第六条

第一款的办法进行分配。

5、清算时合伙有亏损，合伙财产不足清偿的部分，依本协议

第六条

第三款盈余分配的办法办理。各合伙人应承担无限连带清偿责任，合伙人由于承担连带责任，所清偿数额超过其应当承担的数额时，有权向其他合伙人追偿。

第十三条违约责任

（一）合伙人未按期缴纳或未缴足出资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的损失；如果逾期\_\_\_\_日仍未缴足出资，按退伙处理；

（二）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其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的合伙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全部损失；

（三）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企业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该合伙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四）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因违反《合伙企业法》而导致合伙企业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五）合伙人违反本协议

第九条规定，应按其他合伙人实际损失进行全额赔偿，对劝阻不听者，可由其他合伙人集体决定除名。

第十四条协议争议解决方式凡因本协议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合伙人之间共同协商，如协商不成，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五条其他

（一）经协商一致，合伙人可以修改本协议或对未尽事宜进行补充；补充、修改内容与本协议相冲突的，以补充、修改后的内容为准；

（二）新入伙合同可作为本协议的组成部分；

（三）本协议一式肆份，合伙人各执壹份，送工商管理机关存档壹份；

（四）本协议经全体合伙人签名、盖章后生效。全体合伙人签章处：签约时间：\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约地点：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十**

甲方：\_\_\_\_\_\_\_\_\_乙方：\_\_\_\_\_\_\_\_\_

第一章 总则

中国\_\_\_\_\_\_\_\_\_\_公司和\_\_\_\_\_\_\_\_\_\_\_\_国(或地区)\_\_\_\_\_\_\_\_\_\_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_\_\_\_\_省\_\_\_\_\_\_\_\_\_市，共同举办合作经营企业，特订

立本合同。

第二章 合作各方

第一条 本合同的各方为：

中国\_\_\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在中国\_\_\_\_\_\_\_省\_\_\_\_\_\_\_\_市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_\_\_\_\_\_\_\_省\_\_\_\_\_\_\_\_市\_\_\_\_\_\_\_\_区\_\_\_\_\_\_\_\_路\_\_\_\_\_\_\_\_号。法定代表：姓名\_\_\_\_\_\_\_\_职务\_\_\_\_\_\_\_\_国籍\_\_\_\_\_\_\_\_。

\_\_\_\_\_\_\_\_\_\_\_\_国(或地区)\_\_\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_\_\_\_\_\_\_\_\_\_\_\_国(或地区)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_\_\_\_\_\_\_\_\_。法定代表：姓名\_\_\_\_\_\_\_\_职务\_\_\_\_\_\_\_\_国籍\_\_\_\_\_\_\_\_。

(注：若有两个以上合作者，依次称丙、丁……方)

第三章 成立合作经营公司

第二条 甲、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在\_\_\_\_\_\_\_\_\_\_\_\_省\_\_\_\_\_\_\_\_市建立合作经营的\_\_\_\_\_\_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作公司)。

第三条 合作公司的名称为\_\_\_\_\_\_\_\_\_\_\_\_\_\_\_\_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外文名称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合作公司的法定地址为\_\_\_\_\_\_\_\_省\_\_\_\_\_\_\_\_市\_\_\_\_\_\_\_\_区\_\_\_\_\_\_\_\_路\_\_\_\_\_\_\_\_号。

第四条 合作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五条 合作公司是由甲方提供土地使用权、资源开发权、建筑物等合作条件;乙方提供资金、设备、技术等合作条件。各方不折算投资比例，按各自向公司提供的合作条件，确定利润分享办法，并各自承担风险。合作公司实行统一管理，独立经营，统一核算。合作期限届满，公司的财产不作价归甲方所有。

(注：应根据双方的约定具体写明)

第四章 生产经营目的、范围和规模

第六条 甲、乙方合作经营的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而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产品质量，发展新产品，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具有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合作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注：在具体合同中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七条 合作公司生产经营范围是：生产和销售\_\_\_\_\_\_\_\_\_\_\_\_产品;对销售后的产品进行维修服务;研究和发展新产品。(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八条 生产经营规模如下：

(一)合作公司投产后的生产能力为：

(二)随着生产经营的发展，生产规模可增加到年产\_\_\_\_\_\_\_\_\_\_。产品品种将发展\_\_\_\_\_\_\_\_。

(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五章 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

第九条 合作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_\_\_\_\_\_\_\_元。(或双方商定的一种货币)

第十条 合作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注：甲方所提供的土地使用权或资源开发权和建筑物不计入注册资本)

第十一条 甲、乙方分别提供如下合作条件：

甲方：提供总面积为\_\_\_\_\_\_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负责征用土地费和缴纳土地使用费。(注：土地开发费的负担方法，根据双方约定写)其中：

厂房(上盖)面积\_\_\_\_\_\_平方米;

商场(上盖)面积\_\_\_\_\_\_平方米;

维修部(上盖)面积\_\_\_\_\_\_平方米。

乙方：投资总额为\_\_\_\_\_\_元，其中：现金\_\_\_\_\_\_\_\_\_\_元;机器设备和交通运输工具\_\_\_\_\_\_\_\_\_\_元(详见附表);工业产权\_\_\_\_\_\_\_元;其他\_\_\_\_\_\_\_\_\_\_元。

第十二条 甲方提供的土地使用权，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_\_\_\_天内办完征拨手续，交付合作公司使用;厂房和商场(上盖)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_\_\_\_天内交付合作公司装修;维修部(上盖)的交付时间，由合作公司董事会另行决定。

乙方提供的现金投资分两期汇入合作公司在特区内银行开立的帐户内。第一期应汇入\_\_\_\_\_\_\_\_\_\_元，须在合同批准之日起\_\_\_\_天内汇出，作为首期生产、生活设施的建筑费和流动资金等;第二期必须汇足投资总额减去第一期汇出后的差额，汇出的时间为\_\_\_\_\_\_\_\_，用途由公司董事会胡定。(注：应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十三条 乙方作为投资的机器设备，必须符合合作公司的生产需要，并在厂房装修完工前\_\_\_\_天内运至中国港口。

(注：乙方以工业产权作为投资时，甲、乙方必须另订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六章 合作各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第十四条 甲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一)办理为设立合作公司向中国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批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二)依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向土地主管部门办理申请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手续;

(三)协助办理乙方作为出资而提供的机械设备、物资的进口报关手续和在特区内的运输;

(四)协助合作公司在中国境内购置设备、材料、原料、办公用品、交通工具、通讯设备等;

(五)协助合作公司落实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

(六)协助合作公司对厂房和其他工程设施的设计和施工;

(七)协助合作公司在当地招聘中国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和其他人员;

(八)协助合作公司为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签证手续等;

(九)办理合作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第十五条 乙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一)依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二款、第十三条的规定，提供现金、机器设备、工业产权……并负责将其作为出资的机械设备等运至中国港口;

(二)办理合作公司委托在中国境外选购的机器设备、材料等有关事宜;

(三)提供需要的设备安装、调试以及试产的技术人员、生产和检验技术人员;

(四)培训公司的技术人员和工人;

(五)如乙方同时是技术转让方，则应负责合作公司在规定的期限内按设计能力稳定地生产合格产品;

(六)负责办理合作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七章 合作经营期限

第十六条 合作公司的经营期限为\_\_\_\_\_\_\_\_年，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为该合作公司的成立日期。

合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如有一方提出，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延长合作期限。但必须在合作期满六个月前，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构)提出申请批准。

第八章 利润分配和偿还乙方投资

第十七条 合作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使用和分配：

(一)提取\_\_\_\_%作为合作公司的储备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发展基金;

(二)以\_\_\_\_%偿还乙方的投资，预计\_\_\_\_年还清乙方的全部投资;(注：根据双方的约定具体写)

(三)其余部分按甲方\_\_\_\_%，乙方\_\_\_\_%分配。

第九章 产品的销售

第十八条 合作公司的产品，大部分在中国境外市场销售(或全部外销)。其中：

(一)向外销售\_\_\_\_%;

(二)经向主管部门申请批准内销\_\_\_\_%。

(注：销售办法可灵活多样，可由公司或乙方负责向外销售;也可由公司与外贸公司订立销售合同，委托代销;对内销部分也可由公司或甲方经销。)

第十章 董事会

第十九条 合作公司设董事会。公司注册登记之日，为董事会正式成立之日。

第二十条 董事会是合作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合作公司章程的制订和修改;决定公司转让、合并、停业和解散;决定公司经营决策、财务预算和决算;决定公司利润分配和亏损弥补办法;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公司职工工资和制定职工奖惩办法等一切重大事宜。

第二十一条 董事会由董事\_\_\_\_名组成，其中甲方委派\_\_\_\_名，乙方委派\_\_\_\_名。董事长由甲方委派，副董事长\_\_\_\_名，由乙方委派。

董事长、副董事长和董事任期四年，经各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第二十二条 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董事长因故不能召集董事会议时，可委托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召集并主持。经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提议，董事长可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记录应归档保存。

第二十三条 召开董事会须有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方有效。董事不能出席时，可以出具委托书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举行表决。

第二十四条 董事长是合作公司的决定代表。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其职责时，可临时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代理。

第十一章 经营管理机构

第二十五条 合作公司设经理部，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经理部设总经理一人，副总经理\_\_\_\_人。总经理由\_\_\_\_方推荐;副总经理由\_\_\_\_方推荐\_\_\_\_人，另一方推荐\_\_\_\_人，均由董事会聘请，任期\_\_\_\_\_\_\_\_年。

第二十六条 总经理的职责是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决议，组织领导合作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

第二十七条 总经理必须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的经营情况，半年向董事会作一次财务结算报告。

第二十八条 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管理人员有营私舞弊或严重失职行为时;经董事会会议作出决议，给予应得的处分直至解聘，对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应负赔偿责任。

第十二章 劳动管理

第二十九条 合作公司员工的招聘、解雇或辞职一律实行合同制。员工的聘请由公司做出计划，报当地劳动部门核准后，由公司自行招聘，经考核择优录用。

第三十条 合作公司员工的劳动工资、劳动保险、生活福利和奖惩等事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制订施行方案，由公司、公司工会与员工集体或个人订立劳动合同，按合同的规定执行。

第十三章 财务会计和审计

第三十一条 合作公司设总会计师和总出纳员各一人，负责公司总的会计工作;厂部、商场和维修服务部分别建立帐目，每个部门分别设会计师和出纳员各一人，负责各个部门的财务会计工作。

前款所列会计和出纳员的人选，均由甲、乙方协商推荐，董事会聘请。

第三十二条 合作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根据有关规定，结合本合作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并报当地财政部门和税务部门备案。

第三十三条 合作公司设审计师一人，由甲方推荐，董事会聘请。

审计师负责审查、稽核公司的财务收支和会计帐目，并向董事会报告。

第十四章 纳税与保险

第三十四条 合作公司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税法缴纳各种税款。

第三十五条 合作公司的各项保险均应向设在\_\_\_\_\_\_\_\_\_\_\_特区的保险公司投保。投保办法、投保险别、保险价值、保期等均按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的规定由合作公司董事会决定。

第十五章 合同的修改、补充、变更与解除

第三十六条 本合同及其附件修改或补充，必须经甲、乙方协商一致，签署书面协议，并报经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构)批准方能生效。

第三十七条 在合同有效期内由于本合同第四十二条规定的不可抗力，造成公司严重损失，或因公司连续亏损，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经合作公司董事会特别决议，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可以提前终止合同或解除合同。

第十六章 违约责任

第三十八条 由于一方不履行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或严重违反合同、章程规定，造成合作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经营目的，视作违约方片面终止合同。对方除有权向违约的一方索赔外，并有权按合同规定报原审批机关批准终止合同。如甲、乙方同意继续经营，违约方仍应赔偿履约一方的经济损失。

第三十九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未按本合同第十一条、第十二条以及第十三条的规定提供合作条件时，以逾期的第一个月算起，每逾期一个月，违约方应缴付\_\_\_\_\_\_\_\_\_\_\_\_元违约金给守约的一方。(注：或按出资额的百分比计算)如逾期\_\_\_\_\_\_个月仍未提供，除累计缴付违约金外，守约一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第三十八条规定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第四十条 由于一方的过失，造成本合同及其附件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失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的过失，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第四十一条 为保证本合同及其附件的履行，甲、乙方在合同生效后\_\_\_\_天内相互提供履约的银行担保书。

第十七章 不可抗力

第四十二条 在合作期间，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和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报通知对方，并应在15天内提供事故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八章 争议的解决

第四十三条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请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对外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的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第四十四条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第十九章 文字

第四十五条 本合同用中文和\_\_\_\_\_\_文写成，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上述两种文本如解释有矛盾，以中文本为准。

第二十章 合同生效及其他

第四十六条 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所订立的合作公司章程、工程协议、技术转让协议、销售协议等，均为本合同的附属文件。

第四十七条 本合同及其附属文件，均须经中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关)批准，并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第四十八条 合作公司对甲、乙双方或甲、乙双方互送通知的方法，如果采用电报或电传时，凡涉及各方权利、义务的，应随之发出书面信件通知。合同中所列的甲、乙双方的法定地址，即为甲、乙方的收件地址。

第四十九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_\_\_\_份，甲、乙方各\_\_\_\_份，合作公司1份，报中国对外经济贸易部\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影印本\_\_\_\_份;分报有关机关。

第五十条 本合同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代表在中国\_\_\_\_\_省\_\_\_\_\_\_\_\_市签字。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

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_\_\_\_法人代表(签字)：\_\_\_\_\_\_\_\_\_\_\_\_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十一**

甲方：

地址：

电话：

乙方：

地址：

电话：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定本协议，由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合作内容

协议范围内，双方的关系确定为合作关系。为拓展市场更好地、更规范地服务消费者，根据公司的规划，甲方根据乙方的申请和对乙方的经营能力的审核，双方合作经营\_\_\_\_\_\_\_\_品牌系列产品。

第二条：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从\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签约日计。除非本协议提前终止，乙方可在协议有效期满前\_\_\_\_\_\_个月向甲方提出延长协议合作的书面请求，经甲方同意，可以续签合作协议。

第三条：合作义务

1、甲方负责开发和提供适销产品，保证产品质量符合标准，合理定价，最大限度保证乙方的供应。

2、甲方积极协助承担市场物流、组织功能。

3、甲方负责组织品牌宣传，推广活动。

4、乙方按甲方规划进行市场设计和拓展市场网络。

5、乙方进行产品销售的主要事宜。

6、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收集所需要的市场信息，并在规定期限内汇总上报甲方。

第四条：合作收益

双方合作所得利润按照甲方\_\_\_\_\_\_%，乙方\_\_\_\_\_\_%的比例进行分配。

第五条：不可抗力

第六条：违约责任

1、甲方和乙方应正当行使权利，履行义务，保证本协议的顺利进行。

2、任何一方没有充分、及时履行义务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给其他方造成损失的，应赔偿其他方由此所遭受的直接和间接经济损失。

第七条：争议解决

1、本协议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如果产生有关本协议的存在、效力、履行、解释、终止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均可诉请本协议签订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八条：其他

1、协议签署地为\_\_\_\_\_\_\_市。

2、本协议一式\_\_\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_\_份。

甲方（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字）：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十二**

项目合作经营协议由：项目出资人(以下简称甲方、乙方和丙方)

甲： \_\_\_\_\_\_\_，身份证号：

乙： \_\_\_\_\_\_\_，身份证号：

丙： \_\_\_\_\_\_\_，身份证号：

甲乙丙三方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作协议如下：

为了规范合伙项目的行为，保护合伙项目及其合伙的合法利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丙各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协议。

第一条 合伙宗旨

甲、乙、丙三方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劳动、共同经营、共同发展的原则，共同经营商超\_\_\_\_\_\_\_\_项目。

第二条 合伙期限

合伙期限为\_\_年，自\_\_\_\_年\_\_月\_\_日起，至\_\_\_\_年\_\_月\_\_日止。

第三条 出资方式

1、甲方：出资额为\_\_\_\_万元，以技术股方式出资 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_\_\_\_%。

2、乙方：出资额为 \_\_\_\_万元，以人民币 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_\_\_\_%。

3、丙方：出资额为\_\_\_\_万元，以人民币 方式出资，占注册资本的\_\_\_\_%.

本合伙出资共计人民币\_\_\_\_万元。合伙期间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共有财产，不得随意请求分割。合伙终止后，各合伙人的出资仍为个人所有，届时予以返还。

合伙项目存续期间，合伙人的出资和所有以合伙项目名义取得的收益均为合伙项目的财产，其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第四条 出资期限

各合伙人的出资，于\_\_\_\_年\_\_月\_\_日以前交齐。逾期不交或未交齐的，应对应交未交金额数计付银行利息并赔偿由此造成的损失。

第五条 三润公司及巴瑶香猪项目组达成以下一致

1、 公司出资\_\_\_\_\_\_\_\_品牌，为商超\_\_\_\_\_\_\_\_项目组提供优质服务，公司费用包括办公费用、人员工资、及办公室费用开销，从商超\_\_\_\_\_\_\_\_项目实报实销。

2、 商超\_\_\_\_\_\_\_\_项目组品牌使用费用为\_\_\_\_\_\_\_\_元月，当商超\_\_\_\_\_\_\_\_项目年营业额达到\_\_\_\_\_\_\_\_万时，公司在年底一次性反还项目组品牌使用费用。

3、 项目组有独立运营\_\_\_\_\_\_\_\_品牌权，公司在合同期内不能给第三方运营。

第六条 盈余分配

1、合伙各方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2、剩余利润(亏损)按合伙人出资比例分配(分担)。

3、合伙项目的利益分配、亏损，如另有变动的，其具体方案由全体合伙人协商决定。

第七条 债务承担

1、合伙项目债务由合伙财产偿还。

2、合伙项目财产不够偿还时，由合伙人按各自出资的比例承担债务。

3、合伙项目的债务承担，如另有变动的，其具体方案由全体合伙人协商决定。

4、由一名或者数名合伙人执行合伙项目事务的，应当依照约定向其他不参加执行事务的合伙人报告事务执行情况以及合伙项目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其执行合伙项目事务所产生的收益归全体合伙人，所产生的亏损或者民事责任，由全体合伙人承担。

第八条 执行人的职责

项目事务的执行人对全体合伙人负责，并行使下列职责：

1、对外开展业务，订立合同。

2、主持合伙项目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3、拟定合伙项目利润分配或者亏损分担的具体方案。

4、制定合伙项目内部管理机构的设置方案。

5、制定合伙项目具体管理制度或者规章制度。

6、提出聘任合伙项目的经营管理人员。

7、制定增加合伙项目出资的方案。

8、每月向其他合伙人报告合伙项目事务执行情况以及经营状况、财务状况。

9、对合伙项目有关事项作出决议时，须经三分之二以上的合伙人表决通过，表决实行一人一票的表决方法，但在争议双方票数相等时，执行事务的合伙人有裁决权。

第九条 其他合伙人的权利：

1、有权监督执行事务的合伙人、检查其执行合伙项目事务的情况。

2、为了解合伙项目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有权查阅账簿。

3、被委托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不按照本协议或者全体合伙人的决定执行事务的，有权决定撤消该委托。

4、合伙人分别执行合伙项目事务时，其他合伙人有权对合伙人执行的事务提出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暂停该项事务的执行。

第十条 项目事务的决定

项目下列事务必须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1、处分合伙项目不动产。

2、聘任合伙人以外的人担任合伙项目的经营管理人员。

3、新合伙人入伙及合伙人的退伙。

4、合伙人与本合伙项目进行交易。

5、合伙人增加对合伙项目的出资，用于扩大经营规模或弥补亏损。

6、依照合伙协议约定的有关事项。

第十一条 禁止行为

合伙人在合伙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必须禁止：

1、禁止合伙人自营或者同他人合作经营与本合伙项目相竞争的业务。

2、未经全体合伙人同意，禁止任何合伙人私自以合伙项目名义进行业务活动。

3、除全体合伙人同意外，禁止合伙人与本合伙项目进行交易。

4、禁止合伙人从事损害本合伙项目利益的活动。

如合伙人违反上述各条，其业务获得的利益归本合伙项目，造成损失按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其他合伙人决定除名。

第十二条 入伙

新合伙人入伙时按下列顺序进行：

1、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2、原合伙人向新合伙人告知原项目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

3、依法订立入伙协议。

4、入伙的新合伙人对入伙前项目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三条 可以退伙的情形

(一)合伙协议约定合伙项目的经营期限的，有下列情形之一时，合伙人可以退伙：

、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

2、经全体合伙人同意退伙。

3、发生合伙人难于继续参加合伙项目的事由。

4、其他合伙人严重违反合伙协议约定的义务。

(二)合伙协议未约定合伙项目的经营期限的，合伙人在不给合伙项目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况下，可以退伙，但应当提前60日通知其他合伙人。

第十四条 当然退伙的情形

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

1、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

2、被依法宣告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

3、个人丧失偿债能力。

4、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在合伙项目中的全部财产份额。

第十五条 除名退伙的情形

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

1、未履行出资义务。

2、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合伙项目造成损失。

3、执行合伙项目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

4、合伙协议约定的其他事由。

第十六条 退伙程序

合伙人退伙时按下列顺序进行：

1、退伙需提前60日通知其他合伙人，经全体人合伙人同意退伙，并签订书面协议。

2、合伙人退伙，其它合伙人应当与该退伙人按照退伙时的合伙项目财产状况进行结算，退还退伙人的财产份额。退伙人对其退伙前已发生的合伙项目亏损或债务按出资比例承担责任。

3、退伙人有未了结的合伙项目事务的，待了结后进行结算。

4、退伙人不论何种方式出资，均按企业的实际情况，由全体合伙人决定，退还货币或实物。

5、退伙人对其退伙前已发生的合伙项目债务，与其他合伙人承担连带责任。

第十七条 出资的转让

合伙人出资转让的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1、合伙人转让出资需经全体合伙人同意。

2、合伙人依法转让出资时，在同等条件下，其他合伙人有优先受让的权利。

3、转让本项目合伙人以外的第三人，按入伙对待。

4、合伙人依法转让出资的，受让人经修改合伙协议即成为项目的合伙人，依照修改后的合伙协议享有权利、承担责任。

第十八条 违约责任

1、合伙人未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而转让其财产份额的，如果他合伙人不愿接纳受让人为新的合伙人，可按退伙处理，转让人应赔偿其他合伙人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2、合伙人私自以其在合伙项目中的财产份额出质的，其行为无效，或者作为退伙处理。由此给其他合伙人造成损失的，承担赔偿责任。

3、合伙人严重违反本协议、或因重大过失或违反而导致合伙项目解散的，应当对其他合伙人承担赔偿责任。

4、合伙人违反本合同关于禁止行为规定的，应按合伙实际损失赔偿，劝阻不听者可由全体合伙人决定除名。

第十九条 补充与附件

本合同未尽事宜，依照有关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未作规定的，甲乙丙各方可以达成书面补充合同。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二十条 合同的效力

1、本合同自各方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2、本协议一式 份，甲方、乙方、丙方各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的附件和补充合同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地址：

乙方：(签章)地址：

丙方：(签章)地址：

合同签订地点：\_\_\_\_\_\_\_\_\_\_\_

合同签订时间：\_\_\_\_年\_\_月\_\_日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十三**

经营合作甲方：

经营合作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合作经营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甲方现将以自己名义承租的一间商铺位于房屋(建筑面积约40㎡)与乙方进行合作经营。

合作期限暂定\_\_\_\_\_年，如需继续合作双方另作协商。双方合作期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甲方负责提供商铺(基本装修到位);乙方负责经营管理，乙方每月以现金定额形式向甲方按期进行经营分红;商铺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负责交纳。经营中损益情况均由乙方负责。

经营分红交纳期限：乙方必须向甲方交纳合作经营保证金即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元整，以后每月底(29日)前支付下一个月经营分红一次，月金额起算：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月。

三、乙方需在室内外进行装修时须经甲方及有关部门同意并按要求进行报建，但不得随意更改房屋的结构，否则，所引起的后果由乙方负责。

四、合作经营期内，乙方不得变更经营者，否则合作经营保证金不予退还。

五、在合作期间，乙方以现金方式向甲方支付经营分红，甲方需向乙方出具收条作为凭证备查。

六、乙方自己负责在经营期间发生的房租、水费、电费、电话费、小区管理费以及各类税费。以及政府有关部门征收本协议未列出项目但与使用该房屋有关的费用均由乙方支付。七：在合作经营期内，如遇不可抗力(如政府拆迁、自然灾害等)的原因造成店铺经营的终止，甲方须退还乙方合作经营保证金。乙方不得享受作为房屋承租人的相关待遇。

八、合作期内因乙方责任终止合作协议的约定：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终止合同没收合作经营保证金并收回商铺经营权，造成甲方损失，由乙方赔偿。

1、恶意欠款累计达一个月;

1

2、中途单方面无故退出合作;

3、利用房屋进行违法行为;

4、故意损坏房屋结构和设施设备;

5、违约。

九、乙方违反协议第八条任何一种情形，在接到甲方终止协议通知书三日内，自行清理房屋内物品，将房屋退还甲方。逾期占用，未搬出的物品则视为乙方放弃，甲方有权进行清理，收回房屋，清理费由乙方负责。

十、合作期间，任何一方不得提前终止协议，若要提前终止协议(不包括本协议第七条的规定)需提前一个月书面通知对方，造成对方损失的应予补偿，如因国家建设或出现本协议第八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甲方必须终止协议时，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不予补偿。

十一、乙方必须依法经营、遵纪守法，做好安全消防工作，一旦出现事故损失由乙方负责。

十二、协议期满如不续约，甲乙双方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期限一到，乙方应无条件将商铺交回给甲方。经双方移交无误后，甲方需退还合作经营保证金给乙方。

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合作甲方： 合作乙方：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十四**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_\_\_\_\_\_\_\_\_是由\_\_\_\_\_\_\_\_\_网站发起成立的一个以销售各类行业，专业信息为基础的合作型联合体。\_\_\_\_\_\_\_\_\_的基础业务和主要协调工作由甲方负责执行。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甲方\_\_\_\_\_\_\_\_\_与乙方\_\_\_\_\_\_\_\_\_共同协商的基础上，就乙方所属网站\_\_\_\_\_\_\_\_\_于\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加入\_\_\_\_\_\_\_\_\_，期限\_\_\_\_\_\_\_\_\_年，自愿达成如下协议：

一、\_\_\_\_\_\_\_\_\_的业务说明：

\_\_\_\_\_\_\_\_\_是一个以销售信息产品为目的，以高科技为手段，基于平等互利的原则一个，而成立的合作型联合体。即：\_\_\_\_\_\_\_\_\_成员的产品放在销售平台进行销售，\_\_\_\_\_\_\_\_\_的成员有责任和义务对\_\_\_\_\_\_\_\_\_及销售平台进行宣传推广，另一方面\_\_\_\_\_\_\_\_\_成员还可以代理销售\_\_\_\_\_\_\_\_\_其他成员的信息产品。

作为\_\_\_\_\_\_\_\_\_的倡导和发起单位\_\_\_\_\_\_\_\_\_网站，是由\_\_\_\_\_\_\_\_\_主管，\_\_\_\_\_\_\_\_\_委员会主办的网络新闻媒体，自\_\_\_\_\_\_\_\_\_年成立以来就一直致力于行业新闻报道和行业资讯产品的销售，在宣传推广和销售方式及销售渠道上具有一定优势。

二、合作内容：

1.乙方免费加入\_\_\_\_\_\_\_\_\_，享受协议所规定的一切权利，并履行相关义务;

2.甲方为乙方免费提供新闻宣传服务，行业频道宣传链接，乙方在网站首页明显位置挂接\_\_\_\_\_\_\_\_\_入口并需提供一定数量经常更新的免费资讯，以引导用户培育市场;

3.甲方负责利用\_\_\_\_\_\_\_\_\_推广销售乙方的信息产品，收入所得甲乙双方按一定比例分成;

4.乙方可以以优惠价格代理销售\_\_\_\_\_\_\_\_\_其他成员的信息产品。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免费向乙方提供新闻宣传服务，行业频道宣传链接;

2.甲方有义务通过各种方式对\_\_\_\_\_\_\_\_\_进行宣传推广;

3.\_\_\_\_\_\_\_\_\_的所有经营权归甲方所有;

4.甲方负责销售乙方提交的信息(包括行业深度报告，会员服务，行业资讯，企业黄页，产品价格，科技专利，法律资讯，国外信息资讯，金融数据，信用数据，市场供求，商标信息，标准认证等)，收入所得甲乙双方按乙方网站在此方面实际收入的5：5进行分成。

四、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乙方免费享有\_\_\_\_\_\_\_\_\_提供的服务;

2.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完成\_\_\_\_\_\_\_\_\_统一页面的设计，制作;

3.乙方有义务在合同签署\_\_\_\_\_\_\_\_\_个工作日内，在网站首页明显位置挂接\_\_\_\_\_\_\_\_\_统一的网页入口及\_\_\_\_\_\_\_\_\_标识，并不得随意删改;

4.乙方有义务免费在网站显著位置配合\_\_\_\_\_\_\_\_\_的有关宣传;

5.乙方可以以优惠价格代理销售\_\_\_\_\_\_\_\_\_其他成员的信息产品;

6.乙方有权享有甲方在此合同生效后推出的\_\_\_\_\_\_\_\_\_的新政策及服务。

1.本协议任何一方对在合作过程中所获知的对方未向社会公开的技术情报和商业秘密均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许可，任何一方不得将其泄露给第三方，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损失。

2.在本协议终止之后，各方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并不随之终止，各方仍需遵守本协议之保密条款，履行其所承诺的保密义务，直到对方同意其解除此项义务，或事实上不会因违反本协议的保密条款而给对方造成任何形式的损害时为止。

1.本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发生违约行为，应在收到守约方有关其违约行为的通知后5日内予以纠正并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否则守约方有权终止本协议。并索赔因此发生的损失。

2.若因一方违约致使对方造成不良影响或经济损失，则对方有权追究该方责任，要求其消除影响，并作相应的经济赔偿。如属双方过错则应按过错比例各自承担相应之违约责任。

3.甲乙双方对本合同执行过程中所发生的问题应及时协商解决，因延误而造成的损失和费用由责任方承担，包括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4.因本协议而产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不能通过协商解决的争议，应提交\_\_\_\_\_\_\_\_\_仲裁委员会按其现行仲裁规则在\_\_\_\_\_\_\_\_\_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七、不可抗力

1.由于不能预见并且发生的后果不能克服，不可避免的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一方遭受经济损失或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一方对另一方的损失不承担责任。

2.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立即将事件书面通知对方，并于15日内提出事件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之有效证明文件。按照事件对协议履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继续履行本合同或延期履行本合同或终止合同。

1.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每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2.本协议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3.协议如有未尽事宜，须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授权人(签字)：\_\_\_\_\_\_\_\_\_授权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十五**

身份证号：\_\_\_\_\_\_身份证号：\_\_\_\_\_\_

电话：\_\_\_\_\_\_电话：\_\_\_\_\_\_

店铺名称：\_\_\_\_\_\_店铺地址：\_\_\_\_\_\_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签定本协议，由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协议范围内，双方的关系确定为合作关系。为拓展市场更好地、更规范地服务消费者，甲方根据乙方的申请和对乙方的个人情况的审核，同意乙方将加入在位\_\_\_\_\_\_\_省\_\_\_\_\_\_\_\_\_市\_\_\_\_\_\_\_县\_\_\_\_\_\_街道号的内进行销售。

第二条 订立本协议的目的在于确保甲、乙双方忠实地履行本协议规定的双方的职责和权利。乙方作为单独的经营者进行经济活动。因此，他必须遵守所有经营者共同的法律要求。作为一个经营者，乙方不是甲方的代理人，也不是甲方的雇员和合伙人。乙方不是作为甲方委托代表，乙方无权以甲方的名义签定协议，使甲方在任何方面对第三人承担责任，或由甲方负担费用，承担任何义务。

第三条 有效期从\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由签约日计，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双方任何一方要提前终止合作必须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乙方可在协议有效期满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延长协议合作的书面请求，经甲方同意，可以续签《\_\_\_\_\_\_\_\_\_\_合作协议书》;在续约前若有第三方要求与甲方合作，乙方有优先权。

第四条 由于乙方所销售的产品与甲方店铺销售的产品为错位产品，不影响甲方产品的销售，不存在于抢生意之说，在协议有效期内甲方不得私自从其它渠道拿与乙方同种产品在店内进行销售。

由于乙方是借用甲方的店铺①乙方愿意以每月租金为元支付给甲方，甲方腾出平方的地方做为乙方进行营业的柜台，就此柜台在协议有效期甲方不得随便占用更不可更改使用面积，甲乙双方的产品销售互不干扰

②乙方愿意每月从自己产品月销售总额中提取%作为租用甲方店铺之租金付于甲方。

③乙方以帮助甲方销售甲方所经营的产品每月销售总额达为元作为租用甲方店铺之租金相互抵消，若乙方未达甲方要求的的月销售总额，乙方将按月销售总额的差额部分的%支付于甲方。每月租金支付日为每月月底最后一天。

第五条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为了共赢，相互帮助销售对方产品，各方按照帮对方月进行销售的月销售总额的%提成作为劳动酬劳。

第六条 附加条例：

第七条 如果产生有关本协议的存在、效力、履行、解释、终止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争议发生之日起三个月内通过协商不能解决的，或者任何一方拒绝协商的，则任何一方均可诉请人民法院裁决。饭店合伙经营协议书第八条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双方各备案一份，复印件无效。乙方兹承认签署本协议，并已阅读及明白本协议所列条款所包含的规定，并同意受其约束。

第九条 如果某个条文认为是不适用或无效的，或是有需要补充的，可以在本协议的附加条例中予以更改、修正或是补充，该条文不适用或无效不应影响整个协议的效力。同时签署的本协议的附加条例中的更改和修正或补充，在本协议中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_\_\_\_\_\_乙方：\_\_\_\_\_\_

日期：\_\_\_\_\_\_日期：\_\_\_\_\_\_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十六**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以下简称《合资企业法》)及中国的其他有关法规，按照平等互利的原则，经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国共同出资建立合资企业，特签订如下合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本合同双方如下：

甲方：\_\_\_\_\_\_\_\_\_\_

\_\_\_\_\_\_\_\_\_(以下简称甲1方)

法定地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_(以下简称甲2方)

法定地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_\_\_\_\_\_\_\_\_(以下简称乙1方)

法定地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_(以下简称乙2方)

法定地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_\_\_\_\_\_\_\_\_(以下简称乙3方)

法定地址：\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第二条 甲1方、甲2方对于本合同规定的关于甲方所应履行的全部条款，负有连带责任和共同义务;乙1方、乙2方、乙3方对于本合同规定的关于乙方所应履行的全部条款，负有连带责任和共同义务。

第三条 合资企业的名称为\_\_\_\_\_\_\_\_\_，英文名称为\_\_\_\_\_\_\_\_\_(以下称合资公司)，法定地址：\_\_\_\_\_\_\_\_\_。

第四条 合资公司为中国的法人，遵守中国的法律、法规以及有关条例、规定并受其管辖和保护。

第五条 合资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合资各方对合资公司的责任以各自认缴的出资额为限。按照各自在注册资本中的出资比例分享利润和分担风险及亏损。

第六条 根据董事会的决定，合资公司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后，可以在中国国内、外设立分支机构。

第二章 经营目的和业务范围

第七条 合资公司的经营目的是：用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为国内、外用户提供租赁服务，协助国内企业的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支持国内用户的出口创汇和机器、设备的出口租赁，促进中国和\_\_\_\_\_\_\_\_\_以及其他国家、地区之间的经济交流和技术合作。

第八条 合资公司的业务范围如下：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外用户的需要，经营国内、外生产的各种先进适用的机械、电器、设备、交通运输工具以及各种仪器仪表、电子计算机等以及先进技术的租赁、转租赁、租借和对租赁资产的销售处理。

2.直接从国内、外购买经营前述租赁业务所需要的技术租赁物。

3.租赁业务的介绍、担保和咨询。

第三章 出资

第九条

1.合资公司的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均为\_\_\_\_\_\_\_\_\_元。甲、乙双方的出资比例各为\_\_\_\_\_\_\_\_\_，出资金额各为\_\_\_\_\_\_\_\_\_元。

2.合资各方出资比例和以现金支付的金额如下：

甲1方：\_\_\_\_\_\_\_\_\_ 元，占\_\_\_\_\_\_\_\_\_%，其中\_\_\_\_\_\_\_\_\_元以与其等值的人民币支付。

甲2方：\_\_\_\_\_\_\_\_\_ 元，占\_\_\_\_\_\_\_\_\_%，其中\_\_\_\_\_\_\_\_\_元以与其等值的人民币支付。

乙1方：\_\_\_\_\_\_\_\_\_ 元，占\_\_\_\_\_\_\_\_\_%。

乙2方：\_\_\_\_\_\_\_\_\_ 元，占\_\_\_\_\_\_\_\_\_%。

乙3方：\_\_\_\_\_\_\_\_\_ 元，占\_\_\_\_\_\_\_\_\_%。

3.在合资公司领到营业执照后\_\_\_\_\_\_\_\_\_个工作日内，合资各方应将上述各自认缴的出资额全部汇入合资公司在中国银行的帐户。

4.以人民币出资时，人民币与美元的换算率，应以缴付日当日的中国国家外汇管理局公布的外汇牌价为准。

5.在合资期间，合资公司不能减少注册资本。

6.合资各方缴付出资额后，应由在中国注册的会计师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由合资公司据以发给出资证明书。

7.合资期间内，合资的任何一方，不得将合资公司发给的出资证明书转让、抵押，或作为第三者对合资公司拥有债权的目的物。

第十条

1.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增加、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置，应由董事会会议通过，报原审批机关批准，然后到原登记管理机构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2.合资各方的任何一方，如将出资额的全部或一部分进行转让时，其他的合资方有优先购买权。合资各方的任何一方向第三者转让出资额的条件，不得优惠于向其他合资方转让时的条件，本款中的合资各方为甲1方、甲2方、乙1方、乙2方、乙3方。

3.在甲、乙双方的出资比例保持相等的条件下，甲、乙各方的出资额可以在各自内部相互转让。

甲方：\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

时间：\_\_\_\_\_\_\_\_\_\_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十七**

合伙人：甲(\_\_\_\_\_\_\_\_\_\_\_\_\_\_\_)，男(女)，\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日出生，现住址：\_\_\_\_\_\_\_\_\_\_\_\_\_\_\_市(县)\_\_\_\_\_\_\_\_\_\_街道(乡、村)\_\_\_\_\_号

合伙人：乙(\_\_\_\_\_\_\_\_\_\_\_\_\_\_\_)，男(女)，\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日出生，现住址：\_\_\_\_\_\_\_\_\_\_\_\_\_\_\_市(县)\_\_\_\_\_\_\_\_\_\_街道(乡、村)\_\_\_\_\_号

合伙人本着公平、平等、互利的原则订立合伙协议如下：

合作协议书范本第一条甲乙双方自愿合伙经营(项目名称)，总投资为\_\_\_\_\_万元，甲出资\_\_\_\_\_万元，乙出资\_\_\_\_\_万元，各占投资总额的\_\_\_\_\_%、\_\_\_\_\_%。

合作协议书范本第二条本合伙依法组成合伙企业，由甲负责办理工商登记。

合作协议书范本第三条本合伙企业经营期限为十年。如果需要延长期限的，在期满前六个月办理有关手续。

合作协议书范本第四条合伙双方共同经营、共同劳动，共担风险，共负盈亏。

企业盈余按照各自的投资比例分配。

企业债务按照各自投资比例负担。任何一方对外偿还债务后，另一方应当按比例在十日内向对方清偿自己负担的部分。

第五条他人可以入伙，但须经甲乙双方同意，并办理增加出资额的手续和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效力。

第六条出现下列事项，合伙终止：

(一)合伙期满;

(二)合伙双方协商同意;

(三)合伙经营的事业已经完成或者无法完成;

(四)其他法律规定的情况。

第七条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规定，补充协议与本协议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本协议一式x份，合伙人各一份。本协议自合伙人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合伙人：\_\_\_\_\_\_\_\_\_\_\_\_\_\_\_(签字或盖章)

合伙人：\_\_\_\_\_\_\_\_\_\_\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十八**

甲方：\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为了更好地开展国内外业务，经各方充分协商，就乙方承包经营甲方的\_\_\_\_\_\_\_\_部事宜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协议书，以资共同遵守：

一、 合同期限：甲方将其业务\_\_\_\_\_\_\_\_\_\_\_\_\_部承包给乙方经营(主要经营品种为\_\_\_\_\_\_\_\_)，合同期限\_\_\_\_\_\_\_\_年，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在此期间，乙方不得在外另行经营与\_\_\_\_\_\_\_\_\_\_\_\_\_经营品种类似的产品。

二、 承包方式：承包经营期间实行独立核算、自负盈亏、自主经营。

三、 资金投入：甲方投入资金\_\_\_\_\_\_\_\_万，乙方投入资金\_\_\_\_\_\_\_\_万，作为业务\_\_\_\_\_\_\_\_部独立运营资金，体现在\_\_\_\_\_\_\_\_\_\_\_\_\_的经营费用报表内，乙方应于\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之前投入上述资金。

四、 利润分配及风险承担：\_\_\_\_\_\_\_\_的利润分配及风险承担的比率为甲方\_\_\_\_\_\_\_\_%、乙方\_\_\_\_\_\_\_\_%。利润分配在每一会计年度(公历\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月\_\_\_\_\_\_\_\_日，下同)结束后每一年农历春节前按法律规定分配给甲、乙双方。

五、 利润核算的约定：

在核算可分配利润时，除法律法规规定可以列支的费用和成本外，下列费用和成本应予以列支：

1、 \_\_\_\_\_\_\_\_运营所产生的各项税费由\_\_\_\_\_\_\_\_承担;

2、 \_\_\_\_\_\_\_\_的人员费用、办公费用、车辆费用及其客户来厦期间产生的客户招待费用，列入\_\_\_\_\_\_\_\_经营费用帐内。

3、 资金成本：根据甲乙双方实际投入的资金数额，按照月息\_\_\_\_\_\_\_\_%核算资金成本，由\_\_\_\_\_\_\_\_独立承担并于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每年农历春节前分别支付给甲乙双方;若余款存在甲方账户，则甲方应按月息\_\_\_\_\_\_\_\_%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每年农历春节前核算给\_\_\_\_\_\_\_\_。前述资金成本在\_\_\_\_\_\_\_\_核算利润时予以相应的扣减或增加。乙方不得占用\_\_\_\_\_\_\_\_的资金用于经营和\_\_\_\_\_\_\_\_无关的业务，若占用，乙方应自行承担责任并按月息\_\_\_\_\_\_\_\_%另行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每年农历春节前核算给甲方(不列入\_\_\_\_\_\_\_\_\_\_\_\_\_经营费用、利润核算中)。

六、 甲方的权利义务：

1、 财务人员由甲方指派。

2、 财务由甲方直接管理。若\_\_\_\_\_\_\_\_\_\_\_\_\_在有足额资金支付的情况下，因甲方的原因未及时支付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3、 货物所有权(含进出仓)归甲方，并由甲方直接管理;货物在途动向，应接受甲方监管(货物风险，由甲乙双方共同承担)。

七、 乙方的权利义务：

1、 除本协议约定的事项外，乙方享有充分的经营自主权和人事权。

2、 除财务人员外的其它人员均由乙方自行聘任或委派，乙方作为以上人员的担保人，向甲方承担以上人员的所有连带责任。人员的工资、奖金、提成送甲方审批，列入\_\_\_\_\_\_\_\_\_\_\_\_\_经营费用帐内。其中，\_\_\_\_\_\_\_\_\_\_\_\_\_的年终提成，按照该部门年度净利润\_\_\_\_\_\_\_\_\_\_\_\_\_%计算，由乙方自行分配(部门内各业务员若年终没有净利或者中途离开，原则上不计提成)。

3、 每月15日，乙方应将上个月份的经营情况，含财务费用报表、月销售报表、月收付款报表、月库存报表、主要产品国内外市场行情报表等，报甲方备案、批准。

4、 承包期间，\_\_\_\_\_\_\_\_\_\_\_\_\_所产生的非正常费用或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各种罚款、担保责任等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可分配利润中扣除或要求乙方予以赔偿。

5、 在合作(承包)经营过程中，\_\_\_\_\_\_\_\_\_\_\_\_\_运营所产生的坏账(指超过履行期限3个月未收回的款项)，金额不超过该年度净利润\_\_\_\_\_\_\_\_\_\_\_\_\_%的，据实冲减可分配利润;若超过净利润\_\_\_\_\_\_\_\_\_\_\_\_\_%的，超额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有权从乙方的可分配利润中扣除。

6、 合作承包期间，乙方必须遵守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依法经营。

八、 丙方对乙方履行本合同及产生的法律责任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九、 因执行本协议所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十、 本协议经各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正本一式贰份，各执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其它未尽事宜，另行商定。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十九**

编号：号

甲方：

法定代表人：传真：

地址：邮编：

乙方：

负责人：传真：

地址：邮编：

丙方：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传真：

地址：厦门市产业开发区厦华电子工业城c座2f邮编：361009

甲、乙、丙三方本着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1、根据甲、丙双方签订的《联想手机合作协议某某某产品政策条款》(包含甲、丙双方所签全部产品合作协议)，乙方愿意为甲方和丙方之间的付款订货和货款结算提供服务，接受甲方申请开出以丙方为收款人的银行承兑汇票，甲方在乙方开立结算账户，帐号：，甲方所有销售款项均应通过该账户结算。

2、本协议书经甲、乙、丙三方签章生效后，甲方签发经乙方承兑并由乙方寄出的银行承兑汇票(乙方对该银行承兑汇票的真实性负责)，丙方收票后向乙方开出相应金额的《商品金额证明书》(见附件二)并加盖公章和预留授权人签名(预留印鉴和预留授权人签名见附件一)，然后将该《商品金额证明书》原件邮寄给乙方，乙方以此作为向丙方签发《提货通知书》(附件三)的依据;或者丙方将该《商品金额证明书》传真给乙方，同时从指定邮址(见附件一)发电子邮件通知乙方对该传真件内容进行确认，随后仍应将该《商品金额证明书》原件邮寄给乙方，乙方经核对该传真件与电子邮件内容一致后，可以先以该传真件和电子邮件通知(二者缺一不可)作为向丙方签发《提货通知书》(附件三)的依据，丙方必须保证乙方收到的《商品金额证明书》传真件与原件内容一致。

《商品金额证明书》为丙方向乙方签发的不可撤销的提货权凭证，原件交由乙方占管。

3、甲方每次申请开出收款人为丙方的银行承兑汇票时，承兑保证

金的交存可选择如下几种方式之一(以打√为准)：

□甲方按乙方的要求提供乙方认可的担保方式。

□甲方交存不低于银行承兑汇票金额的%的承兑保证金。

□甲方交存不低于银行承兑汇票金额的%的承兑保证金，在每次提货时追加至相当于每次提货金额%的保证金。

4、在该协议项下签发的银行承兑汇票额度内，甲方每次提货应提前一天向乙方和丙方提出申请，乙方据此审签同意发货的《提货通知书》，并将该《提货通知书》原件邮寄给丙方，丙方以此作为向甲方发货的依据，或者乙方先将该《提货通知书》传真给丙方，同时从指定邮址(见附件一)发电子邮件通知丙方对该传真件内容进行确认，并在随后将该《提货通知书》原件邮寄给丙方，丙方经核对该传真件与电子邮件内容一致后，可以先以该传真件和电子邮件的通知(二者缺一不可)作为向甲方发货的依据，但乙方必须保证丙方收到的《提货通知书》传真件与原件内容一致。

《提货通知书》为乙方向丙方签发的不可撤消的行使提货权的凭证，原件由丙方占管，丙方应将乙方审签后的同意甲方提货的《提货通知书》专夹保管作为对帐依据。

凭乙方签发的《提货通知书》，甲方可向丙方提货。

5、未经乙方审签《提货通知书》确认，丙方向甲方供货，不计入丙方提供给乙方占管的《商品金额证明书》金额之内。

乙方《提货通知书》审签方式为：乙方在同意甲方提货的通知单上由乙方指定专人签字并加盖“银行”印章(签字式样及预留印鉴见附件一)。

6、对乙方审签的《提货通知书》，在提货前丙方应及时与乙方所留签字式样及印鉴进行核实，未经核实造成的损失，乙方不承担责任;印鉴核对不符而予以提货，按第5条未经乙方审签《提货通知书》的情况处理。

7、乙方对甲方使用《提货通知书》提货的情况有权与丙方核对(以乙方提供的《提货通知书》为依据)。

丙方与乙方至少每月应核对金额一次。

8、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前十日内，甲方不得向乙方提出提货申请，乙、丙双方核对《提货通知书》累计金额。

若《商品金额证明书》金额大于《提货通知书》累计金额，则此差额由丙方向乙方支付，乙方应在汇票到期前八日时将载明此差额的《付款通知书》(附件四)送达丙方。

丙方将在两个工作日内以“《付款通知书》回执(附件五)”给予乙方书面回复。

丙方在汇票到期日前将此差额款项汇至乙方指定的账户。

丙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的规定支付逾期利息。

若因乙方原因造成丙方逾期付款的，丙方将不支付逾期利息。

款项结清后，乙方将《商品金额证明书》退还给丙方。

9、除第8条约定的付款责任外，丙方不承担其他付款责任。

10、三方必须严格履行本协议，本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的任何约定义务给守约方造成损失，应赔偿守约方的损失及索赔的费用。

11、在履行本协议过程中发生争议，首先由三方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则以诉讼方式解决。

12、本协议书有效期限为\_\_\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在此期间《商品金额证明书》累计金额与《提货通知书》项下甲方实际提货金额的差额不得超过万元。

若出现第8条约定的丙方付款责任，丙方在履行完相应付款责任后有权决定是否终止本协议。

13、本协议一式五份，自三方均签章时生效，甲方执壹份(不包括附件一)，乙、丙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4、除甲方那份不包括附件一外，本协议所附的附件

一、二、三、四、五为本协议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

15、三方在此声明并保证如下：三方均为依法成立并合法存在的企业法人或金融机构，有权以自身名义，权利和权限从事本合同项下的业务经营活动，并以自身名义签署和履行本协议。

附件一：预留印鉴、授权人签名及指定邮址

附件二：商品金额证明书及回执

附件三：提货通知书及回执

附件四：付款通知书及回执

甲方：

乙方：丙方：

(盖章)〈盖章〉〈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或委托代理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一

预留印鉴、授权人签名及指定邮址

《商品金额证明书》

预留印鉴：

\_\_\_\_\_\_年\_\_\_\_月\_\_\_\_日预留授权人签名：

指定邮址：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提货通知书》

预留印鉴：

\_\_\_\_\_\_年\_\_\_\_月\_\_\_\_日预留授权人(或代理人)签名：

指定邮址：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二

商品金额证明书

编号：号

致及其授权人：

按照\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编号：号《

合作协议书

》，贵行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发的以作为付款人，本公司作为收款人的银行承兑汇票总金额人民币(大写)：(￥)本公司已经收妥。

按照编号：号《合作协议书》的约定，本公司同意贵行占管与此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相关的商品提货权，商品价值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本《商品金额证明书》为不可撤销和不可转让的法律文件，仅对银行有效，仅依据\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编号：号《合作协议书》的约定使用。

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被授权人：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回执：

致科技有限公司：

贵司根据《合作协议书》签发的号《商品金额证明书》我行已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妥。

银行(盖章)

负责人或代理人：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

提货通知书

编号：号

致：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授权人：

按照\_\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编号《合作协议书》和号《联想移动标准订货单》/《联想移动特价订货单》)，向银行(以下称：“本行”)申请到贵公司提取订货。

按照编号号《合作协议书》的约定，本行经审查，同意到贵公司提取订货，提货价值为人民币大写：(￥)。

请贵公司将货物发往下列地址：：。

如果上述的订单有更改，在本通知书金额内即视为同意提货。

请贵公司给予办理提货手续为盼。

本提货通知书为不可撤销和不可转让的法律文件，仅对科技有限公司有效。

截至本次提货通知书为止，本行同意到贵公司提货的价值累计金额为人民币(大写)：￥)，(编号：)的《商品金额证明书》余额为人民币(大写)￥)。

银行(盖章)

负责人或代理人：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回执：致及其授权人：

贵行根据《合作协议书》签发的号《提货通知书》我司已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收。

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负责人或代理人：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四付款通知书

编号：号

致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授权人：

公司(以下称“付款人”)申请开出的，收款人为贵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总金额人民币(大写)：(￥)将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到期。

由我方开出的《提货通知书》累计金额为人民币(大写)：(￥)，按照贵公司、付款人和本行签订的编号：《合作协议书》规定，贵公司对此差额(《商品金额证明书》金额大于《提货通知书》累计金额的差额)承担付款责任。

本次付款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请贵公司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给予书面回复。

逾期则视为默认本行处理意见和付款通知。

偿付款项请汇入户名：

开户行：银行帐号：

附件：《银行承兑汇票》复印件份。

银行

盖章：\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付款通知书》回执

编号：号

致及其授权人：

兹确认公司(以下简称“付款人”)申请开出的收款人为本公司的银行承兑汇票总金额人民币(大写)：(￥)将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到期。

按照贵行、付款人和本公司三方签定的协议书编号：《合作协议书》的规定，本公司确认本公司本次付款之数额为人民币大写：(￥)。

偿付款项将汇入户名：开户行：

帐号：

盖章：

\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二十**

特许经营合作协议

甲方(特许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乙方(被特许方)：\_\_\_\_\_\_\_\_\_\_\_\_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商业特许经营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协商，就甲方授权乙方推广甲方业务一事，达成如下协议：

一、特许经营授权许可的内容、范围、地域

1.甲方授权乙方推广甲方补发及相关业务，并允许其使用甲方名称及其相关的标志、市场营销模式、策略、操作程序、管理等。

2.甲方授权乙方在\_\_\_\_\_\_\_\_\_\_\_\_\_\_\_\_\_\_\_\_\_范围内有独家特许经营权，乙方可在该地区内开设特许网点，从事经营活动。

3.甲方承诺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在\_\_\_\_\_\_\_\_\_\_\_\_\_\_\_\_\_\_范围内发展其他加盟店。

二、甲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㈠甲方的权利

1.为确保特许体系的统一性和产品、服务质量的一致性，甲方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

2.对违反特许合同规定，侵犯甲方合法权益、破坏特许体系的行为，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㈡甲方的义务

1.经营手册。

甲方将向乙方提供一分秘密经营手册(包括机密价格表、行业解决方案、

营销策略

、模式、操作程序等)的副本，该手册只供乙方本人秘密使用，手册的内容不向雇员或其他人透露。甲方在本协议有效期内会向乙方提供对该手册的改进或变动资料，其方式采取增补方式，或者业务通讯方式，或者年度大会方式，视情况而定。作出改动后，乙方将遵照执行。

2.产品的提供

a.甲方应根据乙方需要及时提供乙方所需合格产品。

b.甲方负责对乙方人员的业务指导及售后服务培训。

3.总部培训

甲方将为乙方安排一次开办前的总部培训，地点在甲方总部。该培训工作一旦此特许协议签署后立即着手进行，是强制性的安排，此活动必须在乙方正式开展经营活动之前完成。乙方将负责到甲方总部去的路费和食宿费。

4.后续培训

甲方在其权利范围内有选择地向乙方或其雇员提供随时的附加的培训方案。参加这样的培训可以是强制的。培训费(包括指导和资料费)由甲方承担。培训期间的其他费用，包括膳宿费、工资和旅差费等，由乙方承担。甲方还可以通过咨询的方式提供培训，方式可以多样。

5.甲方将负责乙方的业务监管工作，包括合同的签订、市场营销策略的制定、行业解决方案的提供、产品的提供、产品的维修、技术支撑、市场管理等工作。对于乙方具体的销售渠道和销售价格，甲方原则上不进行干预，以确保乙方的区域独家营销权。

6.甲方委托乙方举办大型市场促销活动及有关的宣传广告的费用，由甲方负担。

三、乙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㈠乙方的权利

1.在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行使甲方赋予的权利，甲方不得干预。

2.乙方有权获得甲方提供的经营技术和商业秘密。

3.乙方有权获得甲方提供的培训和指导。

㈡乙方的义务

1.乙方应按照营运手册的规定，严格执行甲方的营销政策、渠道管理政策、客户管理政策，主动自觉地维护和规范补发及相关业务市畅

2.义务维护特许体系的名誉和统一形象。

3.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的指导和监督。

4.乙方每月须完成定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对乙方的培训和指导

1.在乙方开业前，甲方应进行一次开业前的教育和培训，并指导乙方做好开店准备工作。

2.甲方应为乙方提供技术骨干人员上岗前的专业培训，并定期进行再培训。在业务指导中，甲方有义务帮助乙方解决经营中的管理和技术问题。

五、各种费用及其支付方式

1.乙方一次性向甲方交纳加盟金\_\_\_\_\_\_\_\_\_\_\_\_\_\_\_元人民币;特许权使用费\_\_\_\_\_\_\_\_\_元人民币。

2.乙方一次性向甲方交纳预付货款\_\_\_\_\_\_\_\_\_元人民币，用完后再续。

六、保密条款和限制竞争条款

㈠乙方应将营销手册及为履行本合同所制定或批准的其他资料所含内容列为机密，并使其处于保密状态。除了正常商业经营管理之需要，未经甲方事先同意，乙方不得复制、记录或以其他方式泄露给他人。乙方承诺在整个合同有效期内和合同期满后二年内，不将其所知悉的任何保密的知识、经营方法等向其他个人、组织、公司等透露。

㈡乙方承诺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以及合同有效期届满后二年内，乙方不从事与甲方业务有竞争性的经营活动，无论这种活动是作为顾问、业主、雇员、股票持有者或其他方式进行的。

七、特许加盟店的转让

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将加盟店转让给他人。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八、合同的期限、延期、变更、终止

㈠期限：本协议的期限自双方签订本协议之日起\_\_\_\_\_\_年内有效，前提是乙方不断按照本协议的条款进行经营。

㈡延期：如果乙方充分、完全地执行本协议规定的各项条款和履行其各项义务，则本协议可由乙方延长期限，在延长期批准之前，乙方应遵守如下各项条件：

1.乙方向甲方提交申请延长期限的书面通告，此通知应在原协议届满前90-180天内提出;

2.乙方履行特许协议的现行形式(包括各项条款和补充条款);

3.乙方对甲方及其实体所负各项义务都已清偿，并已使甲方合理地认为满意;

4.乙方完全遵守本协议的各项条款，包括所有必须承担的费用或其他义务，同时是一个有声望的被特许人。

㈢变更：任一方均可提前30天向对方书面要求变更本协议有关条款或增加其他条款，但需另一方在30天内书面同意，变更或补充条款方有效。否则，执行原协议条款内容。

㈣终止：

1.本合同在下列条件下自动终止：

a.乙方遭受严重亏损而无力或不可能继续经营;

b.乙方破产、无偿还能力或开始清算程序;

c.乙方财产的主要部分被法院强制执行;

2.协议终止

任一方欲提前终止本协议，应提前90天向对方提出书面申请，双方应在清理全部债权、债务及其其他有关事项后终止本协议。

九、违约责任

1.本协议一经签订，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违约，如因一方违约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违约方应根据造成损失的程度支付10~100万元违约金。

2.同时，甲方在下列情况下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及赔偿金：

a.未经甲方允许擅自扩大许可商标的使用范围，或与其他商标组合使用;

b.使用除甲方以外其他方的发片等补发、织发、驳发产品，自制仿造产品。

c.未经甲方允许将许可商标在被特许范围外再许可他人或转让、出借、转卖他人制作或使用;

d.自行制作或使用与许可商标相似或变形的商标;

.不接受甲方依据管理规定进行的监督、或阻止甲方进行检查。

十、争议解决方法

在本协议执行过程中，双方如有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一方均可到长春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该仲裁裁决是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法律约束力。

十一、专门用语的定义

1.补发

2.驳发

3.接发

4.疗发

5.护发

6.市场营销模式

7.营销策略

十二、其他

1.本协议壹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2.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年\_\_\_月\_\_\_日\_\_\_年\_\_\_月\_\_\_日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二十一**

甲方：\_\_\_\_\_\_\_乙方：\_\_\_\_\_\_\_

第一章 总则

中国\_\_\_\_\_公司和\_\_\_\_\_\_国(或地区)\_\_\_\_\_\_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友好协商，同意在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_省\_\_\_\_\_\_市，共同举办合作经营企业，特订立本合同。

第二章 合作各方

第一条 本合同的各方为：

中国\_\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在中国\_\_\_\_\_省\_\_\_\_\_\_市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_\_\_\_省\_\_\_\_市\_\_\_\_区\_\_\_\_路\_\_\_\_号。法定代表：姓名\_\_\_\_职务\_\_\_\_国籍\_\_\_\_。

\_\_\_\_\_\_国(或地区)\_\_\_\_\_\_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在\_\_\_\_\_\_国(或地区)登记注册，其法定地址在\_\_\_\_\_\_。法定代表：姓名\_\_\_\_职务\_\_\_\_国籍\_\_\_\_。

(注：若有两个以上合作者，依次称丙、丁……方)

第三章 成立合作经营公司

第二条 甲、乙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在\_\_\_\_\_\_省\_\_\_\_市建立合作经营的\_\_\_\_\_\_\_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作公司)。

第三条 合作公司的名称为\_\_\_\_\_\_\_\_合作有限责任公司。

外文名称为\_\_\_\_\_\_\_\_\_\_\_\_。

合作公司的法定地址为\_\_\_\_省\_\_\_\_市\_\_\_\_区\_\_\_\_路\_\_\_\_号。

第四条 合作公司的一切活动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五条 合作公司是由甲方提供土地使用权、资源开发权、建筑物等合作条件;乙方提供资金、设备、技术等合作条件。各方不折算投资比例，按各自向公司提供的合作条件，确定利润分享办法，并各自承担风险。合作公司实行统一管理，独立经营，统一核算。合作期限届满，公司的财产不作价归甲方所有。

(注：应根据双方的约定具体写明)

第四章 生产经营目的、范围和规模

第六条 甲、乙方合作经营的目的是：本着加强经济合作和技术交流的愿望，采用先进而适用的技术和科学的经营管理方法，提高产品质量，发展新产品，并在质量、价格等方面具有国际市场的竞争能力，提高经济效益，使合作各方获得满意的经济利益。(注：在具体合同中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七条 合作公司生产经营范围是：生产和销售\_\_\_\_\_\_产品;对销售后的产品进行维修服务;研究和发展新产品。(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八条 生产经营规模如下：

(一)合作公司投产后的生产能力为：

(二)随着生产经营的发展，生产规模可增加到年产\_\_\_\_\_。产品品种将发展\_\_\_\_。

(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五章 投资总额和注册资本

第九条 合作公司投资总额为人民币\_\_\_\_元。(或双方商定的一种货币)

第十条 合作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_\_\_\_\_元。(注：甲方所提供的土地使用权或资源开发权和建筑物不计入注册资本)

第十一条 甲、乙方分别提供如下合作条件：

甲方：提供总面积为\_\_\_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负责征用土地费和缴纳土地使用费。(注：土地开发费的负担方法，根据双方约定写)其中：

厂房(上盖)面积\_\_\_平方米;

商场(上盖)面积\_\_\_平方米;

维修部(上盖)面积\_\_\_平方米。

乙方：投资总额为\_\_\_元，其中：现金\_\_\_\_\_元;机器设备和交通运输工具\_\_\_\_\_元(详见附表);工业产权\_\_\_\_\_元;其他\_\_\_\_\_元。

第十二条 甲方提供的土地使用权，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_\_天内办完征拨手续，交付合作公司使用;厂房和商场(上盖)应在合同批准之日起\_\_天内交付合作公司装修;维修部(上盖)的交付时间，由合作公司董事会另行决定。

乙方提供的现金投资分两期汇入合作公司在特区内银行开立的帐户内。第一期应汇入\_\_\_\_\_元，须在合同批准之日起\_\_天内汇出，作为首期生产、生活设施的建筑费和流动资金等;第二期必须汇足投资总额减去第一期汇出后的差额，汇出的时间为\_\_\_\_\_，用途由公司董事会胡定。(注：应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十三条 乙方作为投资的机器设备，必须符合合作公司的生产需要，并在厂房装修完工前\_\_天内运至中国港口。

(注：乙方以工业产权作为投资时，甲、乙方必须另订立合同，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六章 合作各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第十四条 甲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一)办理为设立合作公司向中国有关主管部门申请批准、登记注册、领取营业执照等事宜;

(二)依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一款规定，向土地主管部门办理申请取得土地使用权的手续;

(三)协助办理乙方作为出资而提供的机械设备、物资的进口报关手续和在特区内的运输;

(四)协助合作公司在中国境内购置设备、材料、原料、办公用品、交通工具、通讯设备等;

(五)协助合作公司落实水、电、交通等基础设施;

(六)协助合作公司对厂房和其他工程设施的设计和施工;

(七)协助合作公司在当地招聘中国的经营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和其他人员;

(八)协助合作公司为外籍工作人员办理所需的入境签证手续等;

(九)办理合作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第十五条 乙方应负责完成的事项：

(一)依照本合同第十一条第二款、第十三条的规定，提供现金、机器设备、工业产权……并负责将其作为出资的机械设备等运至中国港口;

(二)办理合作公司委托在中国境外选购的机器设备、材料等有关事宜;

(三)提供需要的设备安装、调试以及试产的技术人员、生产和检验技术人员;

(四)培训公司的技术人员和工人;

(五)如乙方同时是技术转让方，则应负责合作公司在规定的期限内按设计能力稳定地生产合格产品;

(六)负责办理合作公司委托的其他事宜。

(注：要根据具体情况写)

第七章 合作经营期限

第十六条 合作公司的经营期限为\_\_\_\_年，公司营业执照签发之日，为该合作公司的成立日期。

合作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如有一方提出，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延长合作期限。但必须在合作期满六个月前，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构)提出申请批准。

第八章 利润分配和偿还乙方投资

第十七条 合作公司缴纳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使用和分配：

(一)提取\_\_%作为合作公司的储备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发展基金;

(二)以\_\_%偿还乙方的投资，预计\_\_年还清乙方的全部投资;(注：根据双方的约定具体写)

(三)其余部分按甲方\_\_%，乙方\_\_%分配。

第九章 产品的销售

第十八条 合作公司的产品，大部分在中国境外市场销售(或全部外销)。其中：

(一)向外销售\_\_%;

(二)经向主管部门申请批准内销\_\_%。

(注：销售办法可灵活多样，可由公司或乙方负责向外销售;也可由公司与外贸公司订立销售合同，委托代销;对内销部分也可由公司或甲方经销。)

第十章 董事会

第十九条 合作公司设董事会。公司注册登记之日，为董事会正式成立之日。

第二十条 董事会是合作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决定合作公司章程的制订和修改;决定公司转让、合并、停业和解散;决定公司经营决策、财务预算和决算;决定公司利润分配和亏损弥补办法;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和高级管理人员;决定公司职工工资和制定职工奖惩办法等一切重大事宜。

第二十一条 董事会由董事\_\_名组成，其中甲方委派\_\_名，乙方委派\_\_名。董事长由甲方委派，副董事长\_\_名，由乙方委派。

董事长、副董事长和董事任期四年，经各方继续委派可以连任。

第二十二条 董事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董事长因故不能召集董事会议时，可委托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召集并主持。经三分之一以上的董事提议，董事长可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会议记录应归档保存。

第二十三条 召开董事会须有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出席方有效。董事不能出席时，可以出具委托书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和举行表决。

第二十四条 董事长是合作公司的决定代表。董事长因故不能履行其职责时，可临时授权副董事长或其他董事代理。

第十一章 经营管理机构

第二十五条 合作公司设经理部，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

经理部设总经理一人，副总经理\_\_人。总经理由\_\_方推荐;副总经理由\_\_方推荐\_\_人，另一方推荐\_\_人，均由董事会聘请，任期\_\_\_\_年。

第二十六条 总经理的职责是执行董事会会议的决议，组织领导合作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工作。

第二十七条 总经理必须每季度向董事会报告公司的经营情况，半年向董事会作一次财务结算报告。

第二十八条 总经理、副总经理及其他管理人员有营私舞弊或严重失职行为时;经董事会会议作出决议，给予应得的处分直至解聘，对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应负赔偿责任。

第十二章 劳动管理

第二十九条 合作公司员工的招聘、解雇或辞职一律实行合同制。员工的聘请由公司做出计划，报当地劳动部门核准后，由公司自行招聘，经考核择优录用。

第三十条 合作公司员工的劳动工资、劳动保险、生活福利和奖惩等事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制订施行方案，由公司、公司工会与员工集体或个人订立劳动合同，按合同的规定执行。

第十三章 财务会计和审计

第三十一条 合作公司设总会计师和总出纳员各一人，负责公司总的会计工作;厂部、商场和维修服务部分别建立帐目，每个部门分别设会计师和出纳员各一人，负责各个部门的财务会计工作。

前款所列会计和出纳员的人选，均由甲、乙方协商推荐，董事会聘请。

第三十二条 合作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根据有关规定，结合本合作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并报当地财政部门和税务部门备案。

第三十三条 合作公司设审计师一人，由甲方推荐，董事会聘请。

审计师负责审查、稽核公司的财务收支和会计帐目，并向董事会报告。

第十四章 纳税与保险

第三十四条 合作公司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税法缴纳各种税款。

第三十五条 合作公司的各项保险均应向设在特区的保险公司投保。投保办法、投保险别、保险价值、保期等均按中国人民保险公司的规定由合作公司董事会决定。

第十五章 合同的修改、补充、变更与解除

第三十六条 本合同及其附件修改或补充，必须经甲、乙方协商一致，签署书面协议，并报经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构)批准方能生效。

第三十七条 在合同有效期内由于本合同第四十二条规定的不可抗力，造成公司严重损失，或因公司连续亏损，致使合同不能继续履行，经合作公司董事会特别决议，并报原审批机关批准，可以提前终止合同或解除合同。

第十六章 违约责任

第三十八条 由于一方不履行合同、章程规定的义务，或严重违反合同、章程规定，造成合作公司无法经营或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经营目的，视作违约方片面终止合同。对方除有权向违约的一方索赔外，并有权按合同规定报原审批机关批准终止合同。如甲、乙方同意继续经营，违约方仍应赔偿履约一方的经济损失。

第三十九条 甲、乙任何一方如未按本合同第十一条、第十二条以及第十三条的规定提供合作条件时，以逾期的第一个月算起，每逾期一个月，违约方应缴付\_\_\_\_\_\_元违约金给守约的一方。(注：或按出资额的百分比计算)如逾期\_\_\_个月仍未提供，除累计缴付违约金外，守约一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第三十八条规定终止合同，并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

第四十条 由于一方的过失，造成本合同及其附件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过失的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属双方的过失，根据实际情况，由双方分别承担各自应负的违约责任。

第四十一条 为保证本合同及其附件的履行，甲、乙方在合同生效后\_\_天内相互提供履约的银行担保书。

第十七章 不可抗力

第四十二条 在合作期间，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或其他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和避免的不可抗力事故，致使直接影响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遇有上述不可抗力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电报通知对方，并应在15天内提供事故的详细情况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事故发生地区的公证机构出具。按照事故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第十八章 争议的解决

第四十三条 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应提请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对外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仲裁的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都有约束力。

第四十四条 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保护和管辖。

第十九章 文字

第四十五条 本合同用中文和\_\_\_文写成，两种文字具有同等效力。上述两种文本如解释有矛盾，以中文本为准。

第二十章 合同生效及其他

第四十六条 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各项原则所订立的合作公司章程、工程协议、技术转让协议、销售协议等，均为本合同的附属文件。

第四十七条 本合同及其附属文件，均须经中国对外经济贸易部(或其委托的审批机关)批准，并自批准之日起生效。

第四十八条 合作公司对甲、乙双方或甲、乙双方互送通知的方法，如果采用电报或电传时，凡涉及各方权利、义务的，应随之发出书面信件通知。合同中所列的甲、乙双方的法定地址，即为甲、乙方的收件地址。

第四十九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甲、乙方各\_\_份，合作公司1份，报中国对外经济贸易部\_\_份，具有同等效力;影印本\_\_份;分报有关机关。

第五十条 本合同于19\_\_年\_\_月\_\_日由甲、乙双方的授权代表在中国\_\_\_省\_\_\_\_市签字。

甲方：\_\_\_\_\_\_公司 乙方：\_\_\_\_\_\_公司

(加盖公章) (加盖公章)

法人代表\_\_\_\_\_\_(签字) 法人代表\_\_\_\_\_\_(签字)

**承包档口经营协议书篇二十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招用外来劳动力管理制度》及其它有关规定，甲方招收乙方外为外来用工。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劳动合同：

甲方： 单位性质 地址：

营业执照编号 法律人：

乙方： 性别： 出生年月：

户口所在地： 婚姻状况： 身份证号

工作职位：

一. 劳动合同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二 乙方工作职责：

1 ktv一切的工作人事调配;

2 ktv活动策划，营销策划，一切正常的经营运作;

3 财务资金的合理正确利用支配;

a 乙方在工作期间 为娱乐城所用的开支，由甲方承担，乙方提供报销凭证，甲方同意后并签字方可向财务领取费用。

b 工作人员的预支工资情况，必须由乙方签字同意后方可领取。

三 乙方个人待遇标准

a 基本工资\_\_\_\_\_\_元/月。(在筹建期间和开业后三个月的基本工资)

b 营业三个月后的基本工资\_\_\_\_\_\_元/月。

c 提成方式，前三个月的营业额总和除以三个月等于基本营业额。平均数字为业绩基数。

d 提成多少 ------------------------------------------------------------------------------.

e 工资不能拖欠，不留保证金。

四 甲方职责方向：

a 按个人任职，营业额状况来确定娱乐城其他工作人员的工资待遇;

b 娱乐城运作所需的一切证件;

c 娱乐城的消防，员工的娱乐城的突发事故的安全保障;

d 娱乐城的食品，酒水所需的一切食物的采购;

e 不参入乙方的的管理。

五 每天的营业额必须双方透明度，在每天的盈亏情况下，方可做出下一步合理的经营策略。

六 除以上双方工作职责之外，甲方双方工种都要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乙方必须遵守《全国职工守则》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及劳动纪律。

七 乙方换职工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八 劳动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1 甲方双方协商一致，劳动合同可以解除;

2 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劳动合同可以解除;

a 乙方在工作期间证明不符合工作条件的。

b 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c 乙方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d 乙方被依法追据刑事责的。

3 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但是应该提前三十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a 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伤，在规定的医疗期限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工作;

b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c 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d 甲方濒临破产处于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了严重困难，确需裁减人员的;

4 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不的解除劳动合同：

a 患有职业病和因工负伤的，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b 法律 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的。

5 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不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a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b 在工作期间 对工作无法适应的。

c 甲方不 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6 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三十天以书面通知甲方。

7 劳动合同期限届满，应即终止执行。

8 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赔偿和经济补偿，按照国家现行的额有关规定执行。

九 双方需要约定的其他的事项

十 本劳动合同条款如与国家今后下达的规定相抵触时，以国家新的规定为准。

十一 本劳动合同依法订立，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履行。

十二 本劳动合同一式二份，甲方双方各执一份，鉴证机关存档一份。

甲方; 乙方;

签约日期:

鉴证部门(盖章) 鉴证人员:

鉴证编号 鉴证日期;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